

MY FATHER'S HOUSE I

New Converts Course

在我父的家裏

第一課：你的新生命

前　言

歡迎你們來開始一個新的生命！你是耶穌基督裏的一個肢體，你已經參予任何人類都可能會做到的偉大發現。在永生　神的天國裏面，你是數百萬人中的一分子。憑著你的信心，奉獻你的生命跟隨　神的話語，奉祂的偉大的名，便可以進入你生命中美妙的階段。

(一) 你父的天國

以下的信息，可以幫助你去認識當你從水和聖靈重生後會發生的事情。

A · 重生而進入新的國度裏：

以下的一段經節是耶穌面對一個猶太長官，首次對「美妙的重生」這個主題作出解釋。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　神的國。尼哥底母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麼。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　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以為希奇。」（約翰福音3：3-7）

後來，　神將天國的鑰匙交給彼得（馬太福音16：19）在基督的權柄下，使徒彼得就在五旬節，首次宣讀出新約的救恩計劃。

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使徒行傳2：38）

如果我們比較上面的兩段經節，我們就可以明白什麼叫做「重生」：當我們奉主耶穌的名受洗，潔淨一切過往的罪過，再接受聖靈充滿，得著說方言的確據，這就是從水和聖靈中獲得重生。「你們蒙了重生，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乃由於不能壞的種子，是藉著　神活潑常存的道。」（彼得前書1：23）

B · 領受天父的一切：

我們藉著浸禮接受了天父的名字，當我們接受了聖靈充滿之後，我們就有了祂的樣式，　神現在已經成為我們的天父，我們就是祂的兒女，正如門徒約翰說：

（約翰福音1：12）「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他們權柄，作　神的兒女。」

（約翰一書3：1）「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為　神的兒女……」

（約翰一書3：2）「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現在是　神的兒女……」

而使徒保羅對羅馬人解釋了他們和天國現在的新關係：

羅馬書（8：14—16）「因為凡被 神的靈引導的，都是 神的兒子。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仍舊害怕；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因此我們呼叫阿爸、父。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 神的兒女。」

以上經節所例舉的，就是我們可以藉著信心，作為神的兒女。

（二） 你父的家

A · 是什麼？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 神家裏的人了；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你們也靠祂同被建造成為 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以弗所書2：19～22）

「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 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得前書2：5）

以上的經節說，我們已經是 神家裏的一分子，我們是一塊活石，和其他在 神家裡的人一起被建造成為「 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

這個屬靈的地方，就叫做「 神的房屋」（哥林多前書3：9）即是我們天父的家，就是「教會」了。

「 這家就是永生 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摩太前書3：15）

B · 當你打開父家的門後，會有些什麼東西？

（你會對每一扇門所包括的財富感到興奮和驚訝；那些財寶是屬靈的真理，無論對你現在或者將來，都有極大的幫助。不久之後，你便會熟悉父家中的一切，覺得有如置身於自己家庭之中。）

（1） 神家裏的人際關係：

和別人 一起共同分享喜樂，分擔憂愁，對有需要幫助的人加以鼓勵、支持和幫助。

（2） 屬靈的糧食：

從教導和宣揚 神的話語中得到補助和滋潤。

（3） 加強防衛：

增加抵抗靈性上的敵人之騷擾和侵犯的力量。在不屬 神的世界上，站穩地位。

(三) 在 神的家庭裏成長

在 神的家庭中成長與在自然世界裏成長基本上是沒有太大分別的。但無論你在自然生命中年齡是多少，當你在 神的家庭裏獲得重生的時候只能說是一個嬰孩而已。

A · 學習去了解各樣事情：

當一個嬰兒成長為一個成年人時，他的理解能力會跟著提高：但是在屬靈方面，他仍是一個小孩子，他的生命剛剛開始、當你屬靈的年歲逐漸增長，你對 神和 神的家庭中的知識亦會增加；但是你靈命的長進，並不會如自然生命一樣，隨著時間的流逝而增長，當然在認識父 神和祂的旨意上，亦會有所進步，無論這種進步是多麼微小，天父都會獎勵你所作的努力，你可以在父的慈愛底下，充滿信心和平安。一個被收養的孩子最初的感受和一個剛加入 神的家庭的人的心情，是沒有太大分別的，雖然跟大家一樣都是 神的兒女，但是，我們一旦進入一個陌生的地方，是需要一段時間來適應的，起初我們的心裏還隱藏著罪惡的壞習慣的陰影。但是在不久之後，隨著周圍環境的改變，發掘了新的思想，加上新的經驗，使我們的靈命和行為，包括外表和內心，都會有一個重大的變化。

我們肉身頭腦裏的舊思想，時常都會對新輸入的思想產生抗拒·羅馬書 8：7 都說過：「 原來體貼肉體的，就是與 神為仇 」（哥林多前書 3：1）腐敗的思想不會考慮到這個新家庭和新關係，因為他們只會沉溺在放縱的肉體的生命上。舊思想會排斥一個屬靈的，充滿真理和喜樂的人，也會將一切屬靈的東西毀壞，但是，藉著 神的顯示，我們了解到自己應該在聖靈中生活，而不是在縱慾的舊思想下生活。我們應接受 神的話語去排除一切腐敗的事情、 神的話語可以改變那些荒謬的和歪曲的言行，祂會關心你，時刻與你同在。

B · 學習進食：

我們每一個人都應該依靠靈奶生長（彼得前書 2：2）、它是純潔的、包含著一個嬰兒需要的營養。但是，如果你在短時間內吸收過多的話，你屬靈的消化能力便會應付不來，希望你會適當地享用 神為你預備的屬靈食物。靠近 神吧！祂會幫助你的。「……要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彼得後書 3：18）

C · 學習行路：

沒有一個初生嬰兒，出世數日就會站起來或者走路的。首先，他會慢慢地學會爬行，再用手扶著支柱，搖搖擺擺地站起來，他可能會跌倒不知多少次，才能平穩地走路，就像你屬靈的生命一樣，如果你過份自信，以為可以一步便站起來的話，你一定會重重地跌倒；相反，如果你半點信心也沒有的話，那你將永遠祇會滯留在試驗階段，不會成功的。所以，不要幻想你可以在一夜之間建立你屬靈的生命，更不要在一兩次挫折後便失去信心。

在父母方面而言，他們不會對於一個出生數月而仍沒有學會走路的嬰兒放棄希望的。你要記著，父母對兒女的愛以及天父對你的愛，都是一樣的。你要對自己有耐心，讓主耶穌帶領你一步一步地前進。

一個新生的基督徒，應該知道自己在 神的家庭裏成長，是需要一段漫長的日子的。

今日這一課，祇是一個新生命的開始，這是神的旨意，也是我們對你的殷切希望。

「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弗3：17～19）

再次歡迎你開始你的新生命！

完

第二課 神的恩典

參閱並思考：羅 5：1—21 背誦：弗 2：8—9

前言

了解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奇妙大恩，對神的兒女來說是十分重要，因為恩典不但把我們從過去罪的懲罰中拯救出來，而且保守我們遠離現在罪的權勢。

『然而神既然有豐富的憐憫……他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

弗 2：4—7

韋氏大詞典把恩典定義為「神給人不應得的愛與恩賜」明白神的恩典，我們可以確知自己不但得蒙拯救，而且在神的大能下得蒙保守。在這一課我們可以看到恩典確是神對我們愛的明證。

I. 屬靈法庭

A. 罪人受審

試想像我們處身於一個屬靈的法庭中，處境如下：

- 人是犯法者。
- 他犯了神公義的法律。
- 撒旦是無情的控方律師，牠非但遭責人，還有份唆使人犯法。
- 神是立法者和法官（且藉著基督成為人的辯方律師）。

我們應認清神的目的心意，祂恆常又盡可能除去人的罪惡，祂『……不願一人沉淪，乃願人人都悔改。』（彼後 3：9）

耶穌基督是人的辯護者，本來辯護者要設法肯定地証實被告是絕對無罪的，但卻產生了問題；人，也是被告，並非常常無罪。神不能說謊，祂又怎能讓罪人免於受罰而若無其事呢？

一些對我們有利的事情：

- 辯護者（基督）制定了遺責並裁判被告（人）的律法，所以辯護者必須對他自己制定的律法負責。
- 辯護者創造了被告，所以是他的天父。
- 法庭及判決都由辯護者主持，神不能偏私，他坐在法官席上，控制整個法庭。

在這樣的背景之下，讓我們繼續這課的下半部。

B. 犯案：罪

最初人在伊甸園中違反了神所定的律法，神曾這樣要求：『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們不可以吃……』（創2：16—17）。阿當犯了罪，因為他違反了神的要求，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他犯罪的結果是與神分離。現在人在靈性上有墮落的本性，因此人仍繼續犯罪。在人犯罪之前，神統管整個地球和其中所有的，包括了人類。但神給人有自由意志，祂讓人有權去選擇是否被祂統治，人卻甘願選了活在撒旦的統治下；自那天起，每個嬰孩都生在撒旦的統治下。

I. 判決及刑罰

A. 判決：(有)罪

人生來並沒有屬靈的能力幫助他從可怕而罪惡的境況中解放出來，他絕對沒有任何希望，亦絕不可能自我產生一種公義的特質使他可置身於神國中。我們不能藉著自己的善行以求達到神的聖潔，因為我們所作的永遠不夠好！在律法以下，沒有一人可算無罪，參看羅3：19—20。今天不少人仍與那些使徒保羅時代的猶太人情況相同，在羅馬書十章三節中，保羅形容猶太人的情況：『因為不知道神的義，想要立自己的義，就不服從神的義了。』「神的義」有別於人的義，人的義是「自稱為義」從任何角度看來，沒有重生的人是無望地與神分離的，而不能活出聖潔的神所要求的良善與純淨的生活的結果，就是被判有罪！

對人類來說，最大的問題就是罪的問題；任何人不論年齡，不論經濟能力和社會地位，都不能躲避罪毒牙之咬噬。這是非常真實的，因為人有罪是不能否認的事實，他的罪是實在的。有不少近因會為我們帶來罪，但在人精神上及心理上之障礙背後，卻是一個不可抹殺的事實——人在接受耶穌以前是個罪人！在神的眼中及裁判下，他是有罪的。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羅3：23

B. 刑罰：死

關於禁果神曾說：『……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 2：17）阿當在屬靈上已經死亡。屬靈上死亡的話，他便不能生出屬靈的孩子，阿當所有在世上的後裔生出來都不能與神契合。他們被形容為：『……死在過犯罪惡之中』（弗 2：1）（這並非指嬰孩夭折就必定下地獄，神的恩典會臨到孩童，直到它能自我作主，這是真實的，因為救恩是按照個人的意願臨到的，很明顯，嬰孩不能明智地清楚自己的意願。）

違反神的律法必會受到懲罰。因一人（阿當）的叛逆，死就臨到眾人（羅 5：12）。今天罪的刑罰仍然生效。這是神所定之審判中的宣告，每個在世出生的嬰孩或遲或早都要面對。『唯有犯罪的，他必死亡。』（結 18：20）

『罪的工價乃是死……』

羅 6：23

等待著那些不能在恩典下免除罪孽之人的，是可怕的審判和火湖。

『我又看見死亡了的人……若有人名子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裡。』

啓 20：12—15

III. 恩典帶來贖價

人在伊甸園裡選擇了跟隨撒旦，這樣，在魔鬼的權能下，人被囚禁，等待著他犯罪的可怕後果。因為罪的刑罰是死，人絕不可能救贖自己，他的生命比一切他可交出來的東西都寶貴。可是很明顯他又不能同時生存與死亡，死亡將毀了他！死更令一切他所有的變為無價值。贖價在審判中是必須的，為了付出他犯罪的代價，有人一定要死；在這特殊的情況下，救贖的代價必須大於一切曾經存活過之人的生命，也必須大於一切從阿當那時起至末了的最後一個孩童的生命！

A. 基督代死

坐在席上的法官若定了律法，便要執行律法。如果他所創造的人正站在台前受審，那麼法官當然有絕對的特權離開審判席，為了祂所造的人，在他親手制定的律法下死去。而這卻正是神所作了的！

『……人子來……作多人的贖價。』

太 20：28

『……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
加 4：4 - 5

『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因為經上記著：「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
加 3：13

這裡所講的「贖」字，就是買回來之意，通常是指為了奴隸的自由而購買他們。

人若改變聖經中所記載的，便是犯罪。三位一體派說神要求兒子去為人死，這是沒有可能合法地進行的；這個問題最合乎道德及正確的解決方法是：創造者為祂所造的人負責任，應採取任何必要的方法把他贖回。可以肯定的是，我們天國的父親沒有作出任何嘗試去消除祂創造人的責任，我們的神必須維持一種意願去承擔每一句咒詛的話，每一個謊言，並每一個人對其作出的惡毒舉動！耶和華神在創造人類以先，早已知道人會犯罪。即使在人透出其第一口氣前，全能的神已準備了為每一個他可能會犯的罪負責。基督是『……從創世以來……被殺之羔羊……』（啟 13：8）。神是愛。祂沒有在所謂的三位一體中派出第二位，我們的神自己去了！全能的神可以拿出所有黃金，全世界的珍珠，星星或銀；但若他要贖回被奴役之人性所失去的靈魂，便要擺上祂自己。耶穌基督並非死於謀殺，沒有人取去祂的生命，祂令自己倒下，祂的死並非謀殺。我們的主『……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提前 2：6）保羅稱這為「……這麼大的救恩……」（來 2：3）『……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 1：18 - 19）除了神自己以外，無人知道這贖價的代價之龐大，我們的主甘願面對這可怕的贖價，並親自付上。

耶穌基督為我們死，祂為我們在十字架的木頭上死了，雖然這並非我們應得的。本來我們應該為自己的罪死，但祂代替我們死了，祂為我們作的，是其他人所不能作的。最好的朋友也不能為他朋友死，因為在基督以外，他必須為自己的罪死。這裡記載了神的奇妙恩典：

『為義人死……向我們顯明了。』

羅 5：7 - 8

B. 因信稱義

一個罪人帶著痛悔與信心來到神前，就表明他單單接受了神為他預備的救贖及原諒。從這點看來，他被當作兒子看待，以此為根基處待他，兒子的關係靠著耶穌基督實現了。靠著對福音（死，埋葬與復活）的信心，靠著福音（悔改，受洗及聖靈）確定我們的身份，我們的舊人死在十字架，埋葬並藉水及聖靈的洗禮復活了，現今已在新生中存活了。

『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單為我們的罪，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約壹 2：2）；挽回祭就是「平息或滿足了神」。罪的刑罰成就於基督死在十架上可怕的代價。『……使人知道祂自己為義，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羅 3：26）。正因為祂造了人，制定了律法，成就並執行了律法，並且死在祂制定的律法手上，這是為了祂所造的人；祂可以成為「自己為義，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之雙重身份。這是全能的神保持公義，也同時祢罪人為義的唯一途徑；我們得祢為義是因為信服福音。

IV. 沒有定罪

罪人唯有靠著救贖的恩，才可在神眼中被看為義。他個人的善行永不足夠。在律法下所作的可算是出於行為，出於行為的不算是恩典（羅 11：6）。故此，人必須完全信任為他辯護的耶穌基督的公義，否則他便被迫相信自己的義來辯明自己。我們必須選擇自己作為自己的拯救者或完全信靠耶穌基督拯救我們；明白這些對初信者而言尤其重要。在我們生活的歲月中，一定會有失敗及挫折的時候，撒旦總會趁此良機以定罪來摧毀初信者，他必須求助於主的原諒。雖然不是給人犯罪的憑藉；可是，若我們真犯了罪，透過悔改，我們可以得到從耶穌基督而來的赦免。

無論我們本是多麼良善，我們永不能以我們所作的善事來辯明自己，若我們這樣嘗試的話，很快就會發現自己在基督裡沒有自由了。我們必須絕對相信耶穌基督是我們完全的救主，若不這樣相信，便會發現自己會被不斷定罪。

『如今……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

羅 8：1—4

了解這些事對每個基督徒來說都是好的，尤其是初信者。但這些奇妙的恩典絕不是給予我們犯罪的權利，恩典祇是提供了一條在我們犯罪時免於被定罪的途徑；這就是說，只要我們誠懇地為自己的錯處請求神赦免，而沒有使這特別的不符之處成為我們生活的習慣。初信者必曾經，且常渴慕與耶穌同活，做正確的事，並在主裡得自由。當一個被贖的人希望得自由時，律法並不能宣稱他是有罪的。罪價已經付出，他必得著完全的解脫。所以，當初信者來到主前請求赦免時，他便可安息於奇妙的確據之中；但他們的要求必須以誠實，真誠及悔改為基本，神不願任何重生的基督徒再犯罪，這實在嚴重玷辱了加利利的十架，若真有這事發生，一個基督徒真的犯了罪，耶穌的血早已為我們流出，不斷地潔淨我們。且看約壹 1 : 7-2 : 2。

恩典的對立者是罪。一個感到罪的痛苦的人，並沒有完全經歷到神的恩典。不少情況是，初接受主為他的拯救者的人，經歷某些程度的罪疚感，甚至比他信主前經歷的更甚；這是確實的，因為撒旦並不讓犯罪者有強烈的犯罪的感覺，它不希望犯罪者有罪疚感。可是，盡心來事奉耶穌的聖徒，他們會感到撒旦的控訴。所有向聖徒定罪的都非出於神，某些或會出於神，但若是的話，緊記著……神想把聖徒帶到悔改中，這樣神所預備奇妙的恩典便可遮掩他的罪了。

有時候，我們會活在不必要的定罪下，我們會發現自己難以原諒自己某些事情，而其實神早已赦免我們了；我們必須明瞭，神可看以前的事是沒有發生過的一樣。撒旦，『……控告我們弟兄的……』（啟 12 : 10），將會以強烈的罪疚感攻擊我們，如果我們早已在這事上靠神潔淨了自己，我們的主便已赦免了我們，我們必須相信祂的奇恩；我們不會求神赦免一些我們早已悔改的事，這只令祂感到迷惑，而祂也不會知我們在說什麼。祂早已忘卻那些罪了！

『既是這樣……也替我們祈求。』

羅 8 : 31 - 34

一次一位宣教士在她服務的地方寫了一些東西在一封信的末處，讀來是這樣的：『在那生命中我沒有活過，在那死亡中我沒有死，我安息在永恆中。』這就是與主同行的一種體驗。當我們繼續把信心放於神豐盛恩典的作為上時，我們同樣也可對神的拯救及權能有完全的信心。

『我們既因信稱義……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

羅 5 : 1 - 2

- 完 -

第三課 將話語藏在心中

參閱並思考：路 8：4—15 背誦：約壹 2：3—5

前言

你的聖經是世上最偉大的書，它自神而來，記載神的事蹟，還是屬神的人寫成的；內容講述怎樣成為屬神的兒女；它包含了最戲劇化及最博學的文學。翻開聖經，你會找到一些有關愛情、冒險、戰爭及奧秘事物的經典故事；它還包含了最優秀的詩章、歷史、人際關係及哲學。但在所有這些之上的是，聖經告訴我們神對人救贖的計劃。

基督徒是忠於祂的書的一種人，要真正瞭解並愛我們的神，我們必須瞭解並愛那本彰顯祂的書。我們服從祂，就是愛祂，而我們服從祂的話，也就是服從祂了。

I. 聖經：神的話

聖經不是一般書籍，它是獨一的，因為聖經的作者就是神。人聽了神的聲音寫成了聖經；這書以絕對的權威說話，因為它是這類型裡唯一的書。

A. 獨特的連貫性

聖經在超過一千六百年的歲月中寫成，經歷超過六十代，並由40多位來自不同背景的作者寫成：像君王、農人、牧羊人、兵士、漁人、詩人、政治家、學者、專業人士、教士、先知並其他各類型人士，寫作的地點橫跨亞、非、歐三洲，以三種語言寫成：希伯來文、希臘文及阿拉伯文。現在，聖經記載了一個展示人前的故事：救贖的過程！

聖經中收藏了數以百計富爭論性的事件，在提及或討論它們時，往往都會引起對立的意見；即使在時間、文化、地理及語言上有極大的分歧，但寫作聖經的人卻能在描述上取得異常的協調與認同。這實在算得上是奇蹟了！試想若有十個來自生命中同一歷程、同一年代、同一地點、時間、國家、語言，他們同寫一件富爭論性的事物，會有多大的分歧產生呢？最奇妙的是聖經總保持著它的連貫性，完整而永不自相矛盾。

『第一要緊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
彼後 1：20—21

B. 獨特的存在

經過多年時間、迫害及批評，聖經不單存在著，還成為歷史中最受歡迎的書，不斷增加它的流傳，直至它成為銷量最高的書。雖然法國的無宗教信仰者瓦爾泰曾說聖經會在一八五零年絕跡，但耶穌卻說：

『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卻不能廢去。』

太24：35

C. 獨特的可靠性

在這世上沒有其他宗教性的書可質疑聖經預言的準確性。它是唯一的一本出自人手的書，能毫不錯誤地預言國家命運、民族（以色列）、城市、地上人民及那將臨的彌賽亞。單在舊約中已有超過三百個預言，在一千六百年至四百年前已作出這些預言，都是有關彌賽亞的，毫無錯誤地描繪了救主耶穌基督的出生、生平、死亡及復活。

『你們要追念上古的事……我必成就。』

賽46：9—10

II. 從聖經中得益處

要享受今世及來世的生命，我們便需求諸於聖經。以下的益處是我們在注意神的話語時可獲得的：

A. 拯救

雅各書：『他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們，叫我們在他所造的萬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雅1：18）在地球上一切的人與被造物都藉他們的遺傳因子將複製的原素繁殖並傳給後代，所以孫子很像他們的父母。創世記中記載神的律法：各按其類繁殖後代；神的話就是祂的複製原素；我們像神，是祂的後代；聖經說我們是祂的孩子，而祂藉話語給予我們生命。這並非說我們不用靠耶穌的名受洗及聖靈而得生命，我們仍需水及聖靈來重生，但靠神的話達成。

『你們蒙了重生……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就是這道。』

彼前1：23—25

B. 信心

保羅對歌羅西人說：『……你們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穌，就當遵他而行……』（西2：6）我們靠信心得著拯救，而繼續靠信心與主同行是很重要的。其實，若沒有了信心，我們不可能令主喜歡（來11：6）。與主同行全賴我們對祂完全的相信及信靠其能力，智慧與美善。『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林後5：7）。從此我們可知信心是非常重要的。但信心從哪裡來呢？我們怎樣可得著呢？

『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
羅10：17

C. 能力

世界都是由神的話語構成的，試停下來想想宇宙的浩大，它有多大呢！又想想它怎樣因著神所發的命令而立即出現！神用祂的話語命令宇宙出現，祂的能力有多大！這樣偉大而令人敬畏的能力，我們簡直不能理解！

『神的道是活潑的……都能辨明。』

來4：12

D. 保守

我們發現神話語中的一項功能是擊敗撒旦。馬太福音4：1—11中記載了一個奇妙的教訓，宇宙中至高的兩位——道成肉身的全能神（救主耶穌基督），以及最高等的被造物路西弗——在地上陷入搏鬥之中。我們的主當然有力量，是我們根本不能想像；然而，當祂要打敗魔鬼，祂使用了神的話；祂在教導我們在世上打敗魔鬼的方法是靠著主大能的話；耶穌說了三次：『經上記著說……』。對我們來說，最鼓舞我們的是：主所用的武器並非我們所不能得到的，祂用了我們易於取得的武器……神的話語。神的話語可用以攻擊敵人。使徒保羅引述經文為神軍裝的一部份：

『……拿著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

弗6：17

E. 餵養

聖經是我們靈魂的糧食，我們不可單靠天然食糧，我們也靠著神口所出的每一句話來維持靈性上的健康。聖經形容自己為奶及飯（林前3：2），和蜜（詩19：10）。約伯曾說：『……我看重他口中的言語，過於我需用飲食。』（伯23：12）若我們在自然界裡沒有小心而好好的進食，我們便會變得衰弱及易於染病；同樣，若沒有持續地吸取神的話語，我們便會在屬靈上營養不良了！

『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纔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

彼前2：2

F. 結果

在詩篇首章中我們可讀到有關一個人，他『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晝夜思想主的律法真有好處嗎？是的，真有好處：

『他要像一棵樹……盡都順利。』

詩1：3

G. 成功

現代心理學告訴我們幾乎每個人都有一種渴求成功的自然慾望。聖經對成功昌盛有著計劃，還應許無論我們往那裡去都可獲得成功——只要我們不斷實踐經文上所說的。

『這律法書……凡事順利。』

書1：8

H. 帶領

在漆黑的夜裡，一個人是極難認路的；同樣地，沒有了神語話的帶領的幫助，我們是很難在生命的路途上找到路徑的。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

詩119：105

I. 智慧

聖經可使你『比先前的人明白更多』，比蘇格拉底、柏拉圖、阿里士多德或愛恩斯坦明白得更多。我們可能不理解愛恩斯坦所用的數學方程式，但他同樣不理解我們對我們事奉的主所作的事。

『你的命令常在我心裡……因我守了你的訓詞。』

詩119：98—100

J. 自由

祇有神話語中的真理才可把真正而持久的自由帶給所有人，不論男人或女人，男孩或女孩。如果我們肯花時間去認識真理，真理便會在我們持續認識它時令我們自由。

『耶穌對信他的猶太人說……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約 8：31—32

K. 生命

耶穌本身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祂說的話同樣給予生命。

『叫人活的乃是靈……就是生命。』

約 6：63

L. 和平

先知以賽亞說：『堅心倚賴你的，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倚靠你……』（賽 26：3）。除了進到神的話以外，還有什麼更好的方法可令你思想神，並獲得寧靜呢？

『愛你律法的人，有大平安，甚麼都不能使他們絆腳。』

詩 119：165

III. 為何要將神的話藏在心中呢？

人們多希望知道如何要將話藏在心中，其實「為何」比「怎樣」更重要得多呢！

A. 控制意念

神的話有助控制意念。一個人『……心怎樣思量，他為人就是怎樣……』，這是箴言 23：7 告訴我們的。一個人內心的意念會漸漸在他外在行為中表露出來。神的話中有數點教訓，談及控制意念的問題，腓立比書 4：8 中記載的可算較為突出：

『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

換句話說，我們要用「意念控制」來控制意念；這怎麼解呢？是否環顧四週，想想花、鳥、自然呢？好，那對我們無害，因為那也是神的創造之一，但有些東西在思考或背誦時卻比那些更實在，比自然界更易於掌握；這些東西就是——神的話。聖經提及那蒙福的人：『……唯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詩 1：1—2）

聖經告訴我們有些東西我們不應想及，為什麼呢？因為我們的意念並不能成事；反之，我們應嘗試思考神的意念，並背誦祂的話。太12：24記載：『……因為心裡所充滿的，口裡就說出來。』原則是這樣的：我們想過的東西漸漸在行為中會表現出來；這從內至外的原則正在神自己的作為中實踐了出來。聖經說神會思考；賽55：8記載：『……我的意念，非同你的意念……』，祂的作為正是祂思想的直接結果。約1：1又說：『太初有道……』「道」本是希臘文的“Logos”，具體表現了思想與概念，太初有意念與概念，意念或概念與神同在；祂預知自己有一天會作甚麼——從創世被殺的羔羊，睡了的人的初熟果子，被造物中首生的，弟兄中首生的——然後祂構想出臨到耶穌基督最終的榮耀。創造是神意念的另一明証；神先思想，然後按祂思想與概念之形象造人。神的意念居先於祂的作為；祂想，然後創造。所達致的作為（在這裡就是創造）來自祂所想的——神的意念。

與神同在，我們的意念藉話語與行為有了永遠的表達。我們必須找尋提昇我們意念的途徑，把它們提昇至比諸天更高。注意賽55：7—9中，主說：『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神，因為神必廣行赦免……』。惡人必須離棄他的意念。主繼續：『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神的意念遠遠過地。若我們能尋些方法塑出神的意念，並讓祂的意念進入我們思想中，它們能在我們心中怎樣提升我們的行為呢？！它們能作怎樣的大事呢？我們的生命會有多深遠的改變呢？我們從哪裡去找主的意念？我們必須與神的話語建立親密的關係！

B. 勝過罪惡

大衛，那個當了國王的牧童，那個以神的心為心的人，讓我們了解他為何感到神的話在他生命中是如此重要……

『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

詩119：11

……因為神的話助他離開罪，罪是我們最大的敵人，它是我們所有靈性上之問題的罪魁禍首。罪始於意念的世界；進入我們思想的，漸漸便會造成外在的表現。思想與身體有一度橋樑橫越，內在意念會引致外在行為，這並非理論，而是恆常的原則。使徒雅各說：『……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雅1：14）它自內開始，然後『私慾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1：15）

神的話有能力在我們心裡作工，尤其是當我們心靈破碎時，它便能運作，作出很多，很多的事來。我們的仇敵知道這些，故此牠為我們造出許多不把主話記在心中的藉口。我們當小心以下種種：我不想，只有聽道能給我滿足感，我沒有時間，我不能自律，聖經實太艱深太枯燥了！

時刻緊記大衛在詩篇 119 篇，11 節所說的話：『我將你的话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這就是說，大衛如此行是有目的的，祂將話藏在心裡，因為他知道那話會為他做點東西，有助他控制意念及勝過罪惡。就是這些原因令我們希望把主的話藏在心裡。

IV. 我們怎樣把話藏在我們心裡

大衛的兒子，那個智慧的王所羅門亦請你把神的話藏在心（箴 2：1）。他繼續告訴我們若把主的命令藏在心中，我們便能遠離一切邪惡的男女，並道德上的罪；這是一個很有效的策略。箴言七章一節告訴我們：『……將我的命令存記在心。』農夫會把他所收割的從田裡帶進他的穀倉中，我們也可成為收藏者，把神的話收藏在我們思想的倉庫中。把主的話藏在我們心中非但對我們有利，還是每個神的孩子所必須實行的，這有助我們完全了解神希望我們得著的益處。

A. 方法

我們可與神的話建立數種關係，它們都非常重要，我們可成為話語的聆聽者，也可閱讀它，我們還可研讀、背誦及思考神的話。

1. 聆聽：

要聆聽神的話，我們可以專心聆聽自神而來的牧者，傳教士及老師的宣教與教導，當我們聚集崇拜聆聽主的話時，這便能做到了，在聖靈的誘導下，我們便能在拾取傳道者對經文的研究時得著靈性上深刻的瞭解，當然我們也須常常把我們所聽的與信心融合。

『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基督的話來的。』
羅 10：17

2. 閱讀：

閱讀聖經可助我們綜觀神話語的整個畫面；聖經是令我們思想上大有得著、靈性上享受的泉源，它可令我們回顧我們所聽的，且還是引發我們深入研究、背誦及思考的起點。一般舊約時代的人永無機會閱讀神的話，因為那將聖經的價值相當於他們一年的工資；即使今天，世界仍約有一半的人未曾讀過聖經。我們有著何等的特權呢！我們當好好用它！

『念這書上豫言的……因為日子近了。』

啟 1 : 3

3. 研習：

研習聖經有助我們自己發現神的真理；我們可以系統性地按照主題、人物、篇章或按卷研讀；為了增加興趣及幫助了解，我們可儘量利用已有的幫助，如：聖經字典、聖經詞語索引、準確的譯本、註釋或其他輔助書籍。

『這地方的人……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

徒 17 : 11

4. 背誦：

把神的話納入記憶中有助我們運用聖靈的寶劍勝過撒旦及誘惑。若把神的話長駐在我們思想中，我們便能在需要時設立一個經文的儲藏庫，我們可隨時作好準備回答任何人的問題；這話實在對見証神及鼓舞自我與他人的無價之寶。

背誦是猶太孩童學好的古老方法，耶穌藉背誦經文學習，並在日後運用，當祂與魔鬼對話時，祂說：『經上記著說……』他認識申命記第八章第三節，並清楚前文與後文，祂更清清楚楚知道祂要用以攻擊魔鬼的那節經文。

『我將你的話藏在心裡，免得我得罪你。』

詩 119 : 11

5. 懸想：

這個方法可與其他的並用，在我們聆聽、閱讀、研習及背誦神的話時，我們必須花時間來思考神在對我們說什麼。更重要的是，把主的話實行出來，我們必須想些實際方法把我們所學的應用在日常生活中。

『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這人便為有福。』

詩 1 : 2

以上是五個把主的話藏在我們心裡的方法，我們當小心實用每個方法，否則，我們與經文的關係便會不完美——就像一幅少了一塊的拼圖般。

B. 參與

或許我們會覺得這是一件難事，無可否認參與首先需要我們下苦工和守紀律，可是，我們一旦開始把主的話藏在心裡，聖經便會逐字逐句、以一種我們從未認識的方法活在我們心中，變成了再不需我們持續地強迫自己去做的事了。我們一旦開始了讀經，這習慣自會穩固起來；若我們停斷了讀經一陣子，我們便自會希望再回復——回復到過往讀經時所得的喜樂與祝福中。

開始時，先訂出一段特別的時間來讀神的話語，為自己訂立合理的目標，選一段聽道時聽來的經文，或你常享受的經文來開始；可嘗試找一章令你受感動而最喜歡的經文來看；細閱經節數次，然後小心鑽研，反覆閱讀，分析佈局、重要及相關的經文，並從文中選擇最喜愛的幾節來背誦；又日夜思考你所看之經文，這樣維持數週，想想如何把你所學的真理應用在你自己的個人生命中！

另一個計劃可以和你的家人及朋友分享你所看的經文；聖經提及當把它教導孩子，並和他們談論（申6：6—7）。把它們用在你們家庭的祭壇上，把經文反覆向你所愛的述說，沒有什麼可比這世上你最珍貴的人向你述說神珍貴的話語更美麗了！就以它們來糾正你的記憶，直至你能準確無誤地述說；聖經成為你的一份子並非一件長久的事。

把神珍貴的話應用在我們生活中的直接效應是得著充實、鼓勵、激奮、安穩、有良好的結果和成長，並得著成功——就從我們的心而來！

—完—

第四課 怎樣禱告

參閱並思考：路 11：1—13 背誦：腓 4：6—7

前言

你喜歡與神談話嗎？你渴望神對你說話嗎？

這一課會教你怎樣禱告！世界會因著禱告而改變。我們禱告的時候，神的權能、啓示與及力量都會成為我們所有，你可成為神末後日子的計劃中的重要一員——若你肯禱告的話。

『至於我……他也必聽我的聲音。』

詩 55：16—17

首先，在思想上作這個考慮：選擇禱告，這是單單你可做到的事；你禱告的決定及你的禱告會為主帶來榮耀，並為你及他人帶來祝福。在你行出那個決定時，會使你成為世界上最重要的人，做著世上最重要的工作！

I. 藉禱告與神溝通

當你獨處了數天，周圍是無意義的噪音，又無人和你傾談時，你發生了什麼事呢？如果你與一般人無異，你便會開始渴望與任何人、隨便一人，談任何一個話題。那些長年旅遊並被迫獨處的人最常有的投訴便是他們經驗了與人傾談的需要；這種人會與幾乎任何人展開話題，只為滿足那需要！很多人沒有與人傾談的技巧，他們通常寧願轉行，也不願面對孤獨這可怕的考驗。

現在你已經是基督徒了，你會感到要與神傾談的催迫；即使你的生命充滿了朋友與活動，那些都不能滿足你的靈要與神談話的需要。沒有與神的溝通，你會變得孤獨和懼怕。即使是沒有聽一堂某個專題的講道，或是沒有參與某堂講課，你無論如何都要與主談話，這是你自己的靈早就感受到的，就像嬰孩渴慕奶是很自然的一樣；重生的人也自然會渴望與神對話。

每一個曾決定與耶穌同行的人都該知道他們必須禱告，故此他們會禱告，並常認罪，「我知我必須多禱告。」即使是耶穌的首個門徒也請求主，『求主教導我們禱告……』（路 1 1 : 1）。誰不禱告，他的生命便會被有意義的工作及數量不盡的朋友充塞，他很快便會像營養不良的孩子一樣了，因為當身體需要食物來得力量及養份時，我們的靈也需要與神真誠而充實的相交。

一個人小心自己的身體及其所需，他便會越重視自己吃的是什麼；越聰明聖潔的人，便越看重禱告。禱告是我們渴慕神的表現，神賜予那些渴慕祂的人，我們可以衡量自己對神渴慕的程度，從而估計自己會獲得多少神的祝福。聖靈會因著你對神的信心，並對祂的渴求而進入你的生命，神會就你的信心與渴求而有反應，若你渴望聖靈強而有力地居於你心中，你便需禱告了！除禱告以外，沒有東西再能餵養你的靈與給予你生命了！

若有人問你：「你能為你教會幹的最偉大的事是什麼呢？」你又怎樣回答呢？或許你很富有，你可以捐獻大量金錢；又或許你很有口才，你可以大膽而清晰地述說神的話；甚至若你有音樂天份，你可以編寫或誦唱聖詩；這些全是你可做的大事。但你可為教會幹的最偉大的事，卻是禱告！不錯！你的教會最大的需要便是禱告的事奉，而你禱告的責任便是最重要的了。當你禱告時，你是在與神同工。（太 1 8 : 1 8 – 1 9）你是在處理靈性上的事，得著詢問「不論何事」的權力和把邪靈捆綁在地上的權力。禱告者並非乞丐，而是捆綁者；福音從禱告開始，而你個人與神同行也極倚賴禱告。

禱告最大的成功處不過是實行出來，不過，仍有規可循的，如果希望維持活潑的禱告生命，有兩件事是必然要行的：禱告必須「有系統」及「完全」。

II. 系統性禱告

A. 安排一段時間

繫記著，你已選擇了去禱告，現在你必須決定何時禱告，大衛說：『黃昏、早晨、午間，我都要禱告。』好好安排你的禱告，神並不反對計劃與次序。（林前 1 4 : 40）很少人能在禱告上取得成功，除非他們特意安排一段時間來祈禱。

要確立你每日禱告的最佳時間，先考慮你個人的生活習慣，你不須企圖像其他人一樣，如你習慣夜間活動，那或許深夜對你較適合；又或許你習慣大清早就起床，那你便選擇清晨吧！既然現時你已養成了某些生活習慣，那就調整並安排禱告的時間來適應你的自然傾向吧！一段安排好而不受騷擾的時間將會成為你禱告最好的財富！

B. 安排一個地方

它會助你在家中建立一個禱告的場所。路 11：1 提及我們的主在「一個地方」禱告，這正表明他享受在一個特別的地方禱告；不少有經驗的禱告者都建議在固定的地方禱告。嘗試找一處秘密的地方，一處你單獨與主相聚，使你們「緊密地連在一起」的地方！（一個人即使被多人圍繞，也可在想像中「孤獨」，只要他集中注意力閉起心靈的「門」便成。）不過，禱告本身便是很重要的事，一間無人使用的禱告室無論怎樣也是毫無價值的。

聖經中的禱告常在各種不尋常的地點進行：獻祭牲畜的祭壇前、步行在田野間、井旁、扭鬥之中、捆鎖之中、魚腹中、站在河裡、荒野中、墓裡、十架上、地牢裡、船艙中及祭壇下。由此可見你在那裡禱告根本不及禱告本身重要！

C. 找個目標

你的禱告不單應在時間及地點的選擇上系統化，還應有特別目的，為某個目標而禱告是蒙應允的關鍵之一，以賽亞書 41：21 中神挑戰我們為某種目的而禱告：『你們要呈上你們的案件，雅各的君說，你們要聲明你們確實的理由。』學習為某事禱告會令你對禱告有不同的感受，還會帶來禱告的果效。清楚需要是什麼，並帶到神的面前；了解神的旨意而為此禱告。神應允給我們所渴望的，卻等候著我們向祂陳明所需，含糊不清與一般性的祈求永不會帶來勝利；反之，明白的求告，若清晰地請求神的靈之大能力及影響臨到卻能帶來勝利。請緊記：你並非乞丐！你早被邀請向神「求告」，並參與表彰祂在世界上及你生命中的屬靈事工。

II. 完全的禱告

與「有系統」同等重要的是，你的禱告必須「完全」。完全的禱告是禱告的另一個極端；首先必須要有系統地禱告，現在則是完全的禱告，完全的禱告就是包括了多方面的禱告，簡單來說，清楚你要在禱告中幹什麼；很多良善的人跪下禱告而不知自己要幹什麼；當然在靈命上禱告是一個自然趨勢，人往往會禱告而不會分析禱告的成份，禱告究竟有何影響？你在禱告中該作什麼？一旦你知道了該作什麼，禱告對你來說便不再那麼困難了；不久你便會每天禱告一小時……甚至更多！

A. 完全禱告的時鐘

耶穌引述一小時的禱告（太26：40），從此我們可建立一個特別禱告時間的計劃——一個確立的每日禱告時間——直至它成會你生活中的責任；至於你主要的禱告時間，減以一小時為單位，一小時的禱告可分作十二個五分鐘的片段，基本上有以下的內容：（1）讚美，（2）饒恕，（3）認罪，（4）祈求，（5）代求，（6）讀經，（7）默想，（8）感謝，（9）禱告神的話，（10）歌頌，（11）聆聽，及（12）讚美。當然，這些只是非常平凡的項目，而禱告實在是一項繁複的事，除了以上所列的，還有不少其他方面呢！不過，你會注意到一個人的禱文大多由這些內容組成的，故此把這些學習下來，並學習把它們用在你的禱告中，便會明白禱求時應作什麼了。當你從這方面看禱告，你便較易掌握禱告了；不斷練習禱告時，便會覺得它容易起來，你禱告的時間便成了樂趣，再不是可怕的挫折了。現在讓我們來把這些方面拆小剖析，讓我們了解內中的意思及討論在禱告那小時內運用它們的方法及技巧。

1. 讚美

禱告的第一步就是讚美！禱告是我們與主同行的棟樑，沒有什麼東西能比禱告的子民懇切的讚美更令人興奮，更美麗了！『……祢……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詩22：3）。讚美是我們禱告的重要用途；不止於此，它還是屬靈生命的重要用途。

（彼前2：5）禱告是到高處的途徑；以賽亞說：『你就以耶和華為樂……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

（賽58：14）禱告使你得釋放，在禱告中你認識主更多，禱告又是一種祭物，（詩141：2，來13：15）是以聲音表達我們因著神的性情與優點而狂喜。禱告當以讚美開始！（詩63：3）

2. 饒恕

既然禱告裡包括了你自己的認罪及祈求主的饒恕，你也當原諒那些虧欠你的人；耶穌清楚地表明誰若饒恕自己的罪惡過犯，也當饒恕他人，沒有什麼可以一個不肯饒恕的靈魂更能阻礙你的屬靈增長了。（可11：25—26）

3. 認罪

如你所見，在達成「完全的禱告」的初期，我們先處理罪的問題；首先是對抗你的罪及你自己的罪。大衛求神在他心中找尋沒有承認的罪。『神啊……引導我走永生的路。』（詩139：23—24）。早期橫越美國茫茫邊際荒野的古老火車都安有一部捕牛器在引擎前，目的是用以推走阻礙路軌的動物及孩童，令火車得以跟隨前進；認罪就是你禱告的捕牛器，它為有能力的禱告清理路途。你的禱告不可缺少了它，一個不肯認罪的人是永不會了解禱告的喜樂的。

4. 近求

『……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雅4：2—3）。禱告的這個方面針對我們個人的需要，在為你個人的需要禱告時，多加點信心！耶穌正希望你如此做；祂的心已為你的需要打開了。主的禱告中也包括了祈求，『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太6：11）。

5. 代求

現在把你的禱告集中在為這迷失墮落的世界代求，圍繞你的全都是存有無止境需求的人群；代求是為失落的人禱告，內中蘊含了禱告最迫切的層面；你能期待神的能力如何在這方式的禱告中流露出來。代求其實就是愛：神的愛貫流過我們；作家安德烈·馬利曾說：『神賜予祝福的熱切動機似乎在某些方面受祂對代求的衡量影響，神把代求看作祂子民預備接受神的奇妙大能所作之工的最高表現。』代求是心靈中對靈魂的呼求，而最神秘的是神有賴我們的禱告作工。就像祈求關乎事物般，代求關乎靈魂；代求就是在拯救他人之事工上與主同工，沒有其他的工像這工：『……我們是與神同工的……』（林前3：9）。

6. 讀經

或許提議你禱告時讀經會令你感到驚奇，可是，神的話能明亮人的眼目。（詩19：9）當你讀經時，新的可能性便會越發清晰起來了，雖然禱告的時間不可成為研經的時間，一段短短的時間放在禱告中對完全的禱告來說是極端重要的。

7. 默想

一個默想主的人的意念必會非常活躍，在默想中你會細想神的話及祂的靈之屬靈意義。注意神對約書亞說的話：『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凡事順利。』（書1：8）。透過默想，你能經驗對神美麗應許的豐富而深入的了解，這了解有助你擴闊及開展你的禱告，甚至你整個生命。

8. 感謝

在讚美裡我們稱揚神的德行，在感謝中，你為神在你生命中作了特別的事感謝祂。雖然感謝會被分散在你的禱告中，你可計劃花一段特別為大聲為你生命中的一切事感謝神。（腓4：6）

9. 罷告神的話

神的話兩次被帶進禱告裡，一段簡短閱讀神話語的時間作為開始，不過，現在你是「禱告神的話」，這個禱告的屬面是把經文放到禱告中。你一旦學會了這技巧，這對你的禱告生活便成為莫大的祝福了！以下有一個引導你如此做的例子：首先，選擇一段經文，就選弗1：17—19吧，在這段經文裡保羅為以弗所教會禱告：『……神……將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你們。』那真是奇妙的請求，把它成為你自己的，在合上聖經時如此禱告吧！『神啊！求你將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我！』保羅又禱告：『……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同樣地，對這些奇妙的話作出以下反應：『神啊！求你照明我心中的眼睛，使我知道你的恩召有何等指望。』把它個人化，那方式貴在易於掌握；但有兩件事在開始時將會出現：(1)你禱告神的話而得著祂話語中偉大的事物，而(2)你會把神的話藏在心中！

10. 歌頌

禱告的另一方面是向主唱「新歌」，歌唱可更新靈魂，令其得安舒；在歌頌裡最震撼的就是藉聖靈在禱告中唱一首新歌。『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讚美主……』（弗5：19）。

11. 聆聽

禱告不單是向主訴說，它亦包括了聆聽。聆聽，對不少人來說，是一種流失了的藝術，不過在我們的禱告中必須養成聆聽的習慣。神以「微小的聲音」（王上19：11—12）向禱告的人說話；要緊記，聆聽有別於默想，我們聆聽時會從神的靈獲得直接的命令，你必須要肯定你的禱告必包括了聆聽在其中。

12. 讚美

我們通過讚美的門進入禱告，也以讚美總結所有禱告的環節；同樣地，在我們結束禱告時也當稱揚神。耶穌在教導門徒禱告時亦強調這一點，注意提議給我們的結尾：『……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都是你的，直到永遠，阿門』（太6：13）。

千萬不要規律性地以為一定要每方面花上五分鐘來這樣禱告，放鬆點，把它當作導引好了，讓聖靈來引導你；比方說代禱，很少能在五分鐘內完成，故此你可容許某些事物多佔些時間，而其他可少佔些；在聖靈引導下用整個小時來讚美或代求並不少見。你禱告那小時可見很易分為十二個基本層面，當你掌握了這些層面又多練習時，你便會覺得禱告其實是易事，時間也不再會覺得足夠了。

一句警告的話：我們說禱告可能是易事，這並非代表禱告中沒有爭戰。你一旦運用這禱告系統，它會令你更易禱告，且更有意義，但當你決定了在你的生命中開始一個個人禱告計劃時，你的仇敵——撒旦——便會開始襲擊你了；撒旦並不太注意那些只空談禱告的人，但牠會使盡能力來對付那些有實際行動的人，要謹守你禱告的承諾，不要讓任何東西把你拉轉。要緊記：你若單單有禱告的打算並不會帶來多少困難，但當你真正禱告時，倘若你不阻止撒旦便會阻礙你的禱告。作家撒母耳查德偉總結禱告的重要性如下：『魔鬼最關心的事是使基督徒遠離禱告，牠並不懼怕沒有禱告的學習、沒有禱告的生活及信仰；牠會為我們的辛勞而恥笑，會為我們的智慧而嘲弄，也為我們的禱告而戰抖。』

IV. 獻生疑難

A. 困難的成因

1. 質疑禱告及其價值

了解禱告與否並不重要；在很早以前一些偉大的心靈早已疑惑過禱告裡極大的奧秘。其實只須說禱告有果效就夠了，禱告會令你的生命起變化，你未必完全了解禱告或它如何運作，但別讓這阻止了你去禱告。禱告並非人的觀念，它乃是神的觀念，禱告並非以人類的法律或原則作為基本，若細想禱告的奧秘，一定會感到十分奇妙，雖然你未必完全了解禱告，但千萬別讓這東西阻礙了你的禱告。

重生之後，你便是神的兒子了，你已被邀請去禱告，並且得著應允的答案了，不要讓撒旦的謊言令你以為自己沒有資格禱告。

不要質疑禱告的價值。通常傳道人或靈裡的長者說「讓我們為這事禱告」時困惑的人總認為這是一種拖延；倘若人為的、或肉體解決方法對你來說更為重要，那你便自然對禱告產生問題了；把禱告看作寶貴的解決方法吧！

2. 沒有求問

其實不少人禱告的問題不過是他們沒有禱告，沒有什麼能比禱告更能幫助你了；一個人若沒有禱告，他便不能建立正常的禱告技巧及發展禱告真正的價值。要解決這禱告的問題的最簡單方法就是：禱告。『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太 7：7）

當你求時，積極些！為事物、為勝利、為靈魂而求告神。不要說：『神啊！我知祢不會聽我的了。』或者『主啊！我知祢不會祝福我了。』這些話對你都沒有好處，積極些禱告吧！神早已邀請你禱告了，你是祂殿裡的客人，你早已被邀臨到主前，勇敢些吧、堅決些禱告吧！但千萬別消極地禱告！

3. 懶性

不少人若肯努力些工作的話，他們的生命定會更好，這並不是我們愛聽的，但這是事實。基本上我們大多數人都是懶惰的；惰性令大多數人不去禱告，而你也可以肯定懶惰會令你不禱告，或許比對其他事情影響更大，要抵擋令你放棄禱告的試探，像疲倦或不安時，而通常數分鐘的禱告已可令你立刻感到釋放了！

4. 膚淺的禱告

我們每個人都遇過一些最喜歡這樣說：『沒有人關心！』或『沒有人愛我！』諸如此類。要記住神真正關心我們，故此當你禱告時，堅決些、信靠些！膚淺的『我才不關心』禱告會落空，而你也不會從你花在禱告的時間中獲得任何益處；如果你的禱告是膚淺的話！從你內心深處深切些禱告吧！堅決些禱告！神垂聽良善而堅決的禱告。

5. 憑感覺

不要等到感性的衝擊來臨才祈禱，在你沒有禱告的感覺時也應禱告。一個很多人都會遇到禱告的問題是他們等待有禱告的感覺才有行動，你可能會等待很久很久，甚至永沒有這感覺；正因如此，你必須堅持禱告，永不按感覺進行你禱告的事工與程序。禱告的生活是生命的形式，並非以感性為基礎。

6. 沉默的禱告

或許你是個敏感的人，一個怕羞的人，不過，大聲禱告卻是禱告的重要項目之一。有人辯說若不大聲禱告，你都不算是在與主對話，不要害怕或害羞提高你禱告的聲音。神正等待著聆聽你，你所表達的，你以聲音所說的或許就是你內心所感覺最真實的東西。（參閱出 33：11）。

7. 沒有回應

另一個普遍的禱告的問題是沒有按禱告的答案有所行動。在你設有按神的靈與帶領而有所行動，便會令你和神的關係複雜化起來了！若神給了你一個答案而你沒有回應，你還能期望第二個答案嗎？肯定你會因為執行的失敗而導致禱生活失敗。

面對現實及真理是我們生命中任何一段時期必會遇到的困難，沒可否認不少人禱告失敗不過因為他們害怕從神那裡得來的答案；神的答案卻往往是最好的！它或許與你在某個時期認為最好的背道而馳，它在初時看來對你很消極，但神應允我們，就像父親應允孩子一樣，祂應允我們喜悅的和於我們有益。永不要懼怕按神在你生命中所給予的指引與輔助而作出回應！

B. 禱告的阻礙

1. 錯誤的動機（雅 4 : 3）

妄求，為錯誤的事求或為錯誤的原因求都肯定會導致禱告失敗，我們必須在神的旨意內禱告。請記住，神永不會應允在他旨意以外或違背祂話語的真理之禱告；當你祈求時，無論你的動機是什麼，你的動機必須純淨。

2. 我們心中的罪（詩 66 : 18）

罪把人和神分開，罪也防礙了禱告，一個人每次跪下禱告時必須小心而細心地搜尋自己內心的罪，肯定每個罪都已向主承認，並放在耶穌基督赦罪的恩典前。你內心的罪會阻撓你的禱告。

3. 生活中的偶像（結 14 : 3）

只有一位神，耶和華必須成為你生命中唯一的神，任何地位比神重要的，無論是人、是財產等，都會在某程度成為你的一位神。偶像使禱告的絆腳石；看重神，且把祂放在你生命中的首位吧！

4. 不赦免人的靈（可 11 : 25）

禱求的一個層面是赦免，在期待神赦免我們以前，我們必須赦免他人。一個不赦免人的靈是禱告的絆腳石，並不要讓苦毒最小的根滋長！

5. 缺乏寬大的心（箴 21：13）

一個願意付出、寬大的人往往在他生活的每個場合表現願意分享的心，即使對己構成不方便，但為著幫助別人或為主作工，他都義不容辭！這是神喜悅的一種態度。一個失卻寬大的靈之人往往防礙了他自己的禱告生活。

6. 惡待家人（彼前 3：7）

因惡待家人所產生的罪是極嚴重的，你永不能在你惡待家人所生的罪中禱告，一個人的家庭首先要表現和善及慈愛！神察看著你怎樣待家人，祂的祝福也會按你對家人的態度而臨到；沒有什麼能比你和妻兒激烈地吵架後嘗試禱告更能構成你禱告的障礙了！你甚至可能發現那情況下是不可能禱告的。恆常地為你與家人的關係而努力吧！正確而有愛心地對待他們吧！神會為此而誇獎你的。

7. 不信（太 9：29）

任何人奉主的名必須相信神，若你對著一個你不信的神禱告，那不過是浪費時間。相信是他生命中一個重要的原素，若不信我們不能作什麼；不信等於死亡。不信令事情複雜化及受阻礙，但若一個人相信的話：『萬事都可能。』禱告時若相信，神會應允每個禱告！

總括來說，常常記著禱告是雙方面與神的溝通，我們可在任何時間、地點、環境及循任何途徑與主交談。最重要的是，常常記著——唯一真正能學會怎樣禱告的方法是，禱告！S. D. 歌頓認為禱告的話宣稱，包含了一個宣佈，就是每個信徒都應擁有的：『任何人能為神及人所做最偉大的事就是禱告，禱告並非唯一能做的，但卻是最主要的事。世上最偉大的人亦禱告，我並非指那些空談禱告的人，也並非那些解釋禱告的人，卻指那些肯抽時間禱告的人！』

—完—

第五課 屬靈爭戰

參閱並思考： 弗 6：10—18 背誦：林後 10：3—5

前言

當你將心交給主耶穌基督時，你便入伍了祂的軍隊，並參與了與神敵人間的屬靈鬥爭。那是一場決勝負的鬥爭！聖經告訴我們：『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提前 6：12）

無論你察覺與否，你早已投身在某些戰爭中了，那並非實質的爭戰，戰場其實就在思想中，在那裡打敗的受苦，戰勝者獲得勝利，神的應許是祂會：『……在基督耶穌裡保守（那就是說，駐一支軍隊或設一軍事要塞）你們的心懷意念。』（腓 4：7）這有多奇妙啊！可是，為了得勝，我們必需清楚我們的敵人和撒旦的武器，我們必需利用基督為我們預備的軍裝，並明白怎樣用它。

若你與主在這場巨戰中同一陣線，你可與使徒保羅同呼：『……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林前 15：57）

I. 我們的仇敵

基督徒有三個與他敵對的仇敵，兩個自外，一個自內而來：

A. 魔鬼

第一個仇敵當然就是魔鬼了，牠是你靈魂的首要大敵；當你成為神的兒女後，魔鬼會對你產生極大的憤怒，用盡牠所有的奸計去把你誘回牠那裡，若你愚蠢得聽信魔鬼所言，牠便會毀滅你！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喫的人。』

彼前 5：8

B. 世界

你的第二個仇敵同樣地是從外在來的，正是世界。雖然你仍活在世界裡，你已被獲救出來，並不再在其中了。約壹 5：19 告訴我們：『……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雅各書 4：4 紿我們一個清楚的警告：

『……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

C. 肉體

在三個仇敵中唯一自我們裡面來的便是聖經所謂的「肉體」了。這是我們自出生在世上自然而來的，我們從父母那裡得來此感官的、肉體的及罪惡的本質，而父母從他們的父母那裡得來，這樣推算上去，源自阿當及夏娃，他們在伊甸園中犯罪，而從魔鬼那裡得來此罪惡的本質，這本質一直由他們傳給下一代，直到今天！這就是「肉體」——我們內在的仇敵。彼得在他的首封書信中告訴我們：『……禁戒肉體的私慾，這私慾是與靈魂爭戰的。』（彼前 2：11）。保羅也在羅 8：8 中告訴我們：『……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悅。』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不能作所願意作的。』

加 5：17

現在我們已清楚界定了我們的仇敵了：魔鬼、世界和肉體，請來看這些仇敵怎樣密謀對抗我們，然後看我們怎樣抵抗它們。

II. 撒旦的武器

撒旦的一樣主要武器是「誘惑」。牠本身被稱為「那試探人的」／「那誘惑人的」（太 4：3，帖前 3：5）。牠常使用世俗的引誘來試探我們，這也正是他曾對耶穌所作的，撒旦把祂帶到高山頂，向祂展示世界可供給他的，然後說：『……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這一切都賜給你。』（太 4：9）。耶穌以神的話來回答牠，抵抗撒旦和牠的誘惑，這樣魔鬼只好離開祂！

為何基督能抗拒魔鬼及世界的誘惑，而往往基督徒又不能呢？是否基督徒沒有抗拒的能力呢？絕對不是！耶穌已給予我們（藉著聖靈）所有我們所需的能力及所有屬靈資源來抵抗誘惑，並獲得勝利。可是一次又一次我們就是不會利用這能力，本來每次我們都能獲勝的，但我們先要明白不少基督徒在撒旦用世界的誘惑來襲擊時，他們跌倒的原因正是肉體的本質受誘惑並步向罪惡。

雅1：14告訴我們：『……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真的，若我們沒有墮落的本質，企圖去犯罪，我們便不會受試探了。撒旦可整天以世俗的誘惑來試探我們，可是若我們沒有任何私慾、肉體的本質，事實上也會沒有試探了。

肉體對試探的反應稱為「私慾」。下一節經文（雅1：15）記載：『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從這裡種我們可見魔鬼那致命的進程：由私慾生罪，罪致死。試探本身並非罪；耶穌祂自己：『……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

（來4：15）可是，倘若因試探而得娛樂及從中獲利便算是犯罪了。神容許魔鬼試探我們是為了讓我們學習不再信靠肉體（那會使我們每次都跌倒），並且開始信靠祂自己，尋求祂的臉，這樣我們便會剛強獲勝，並得以幫助其他受試探的人。

試探會從不同的形式臨到我們，它可能成為一種渴望做明顯是罪惡或世界的事之慾望；有時撒旦企圖把懷疑放進我們的思想裡，當懷疑神及其話語的試探臨到時，你應知那來自撒旦了。甚至，試探會以以下的形式臨到：一種絃耀的催迫、驕傲、抗拒你的傳道人或其他在上的人、貪婪及自私等。事實上，試探會戴著千種假面具來到，但它常來自魔鬼；在屬靈爭戰中，試探是撒旦的一大武器。

III. 神的軍裝

我們並非被遺下單獨與魔鬼及牠的試探對抗，神已賜給我們任何擊敗牠所需的，這些保貴的資源是賜給任何真正從水和聖靈重生了的人的。不過，我們必須支取並使用它們，以求在擊敗仇敵時獲勝。經文把我們比作當兵的（提後2：4）；保羅也用羅馬兵丁所穿戴的軍裝來繪畫出基督徒的屬靈軍裝。神已賜予我們既能防衛、也能攻擊的武器來對抗魔鬼，使我們絕不至於對魔鬼無可反抗而又無助。保羅在林後10：4中列出了我們爭戰中所用的武器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撒旦）堅固的營壘。』以弗所書6章中，保羅提及若我們『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我們便會『……能抵擋魔鬼的詭計（辦法，狡計）』（11節）。這軍裝在我們接受聖靈時已給予了我們，但我們必須穿戴上它才能在對抗魔鬼的爭戰中得勝。沒有人會預料基督徒會在與世界、肉體及魔鬼的爭戰中逃避，反之，他們應站定、戰鬥，且『……倚靠祂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10節）。若我們穿戴上主的全副軍裝，使我們『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魔鬼）……』（13節）。

神賜予我們的軍裝可分成七件：六件用以保護我們免受魔鬼用任何東西擲來，另一件乃助我們攻擊並毀滅魔鬼的武器……

『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拿著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

弗6：13—17

A. 帶子

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是第一件，基督精兵必須愛慕真理，神純全的旨意；這件軍裝可保護基督徒的力量泉源，以腰作為象徵。

B. 護心鏡

用公義當作護心遮胸，這個對正直生活的保護庇護了兵士最重要的部位，此外，公義必須存在於兵士心中以破滅魔鬼。

C. 鞋

基督精兵的腳上必須穿著預備走路的鞋來分享「平安的福音」；那就是說，你要準備好，且『……有人問人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回答各人。』（彼前3：15）

D. 篲牌

然後要『拿著信德當作籤牌，可以滅盡那惡者的一切火箭』（16節）一面籤牌若套在兵士的臂上，或握在他的左手中，在受襲擊便可快速移動以保護身體的任何一部份。撒旦往往投射牠的火箭，但那籤牌卻能把它們熄滅。『……使我們勝過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約壹5：14）。

E. 頭盔

神所賜軍裝最後一件用以防衛的就是救恩的頭盔，這頭盔保衛了頭部。如果神的救恩沒有進入你的意念與思想中的話，你還不算戴上了這軍裝中極為重要的一件。保羅說我們在爭戰靠主所得大能的武器，用以攻破撒旦堅固的營壘（林後10：4），他又指出藉著神所賜的武器及軍裝，祂可助我會攻破我們人類意念中邪惡思想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10：5）只要戴上救恩的頭盔就可達成了！

F. 寶劍

無論以上所提的軍裝有多奇妙，它們只發揮了保護的作用，我們不能用以攻擊魔鬼；故此，一件大能的攻擊性武器便賜予我們了；藉著它我們可以直觸到魔鬼自己的王國，並明決地消滅牠；這是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話。從這裡可見神的話不單有防衛作用（真理的帶子），還在侵略戰中發揮作用。正如訓練有素的兵士用他的寶劍擊敗敵手，神的兒女也可用祂的話完全地除滅魔鬼；耶穌在撒旦的三次試探中獲得了光榮的勝利，並非因他命令魔鬼停止試探祂，而是靠著神的話作為寶劍對抗魔鬼。是神的話令魔鬼無可抵抗，擊敗了撒旦。（且看馬太4章4，7，10節。）『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來4：12）。研讀這話，藏在心中，且在魔鬼以試探臨到時使用它！

注意保羅在列示基督徒的軍裝後，緊接著勉勵他們步上「戰爭行動」，命令就是禱告：

『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

弗6：18

一個禱告的基督徒是滿有能力的基督徒。一個強健的人在擴展肌肉及操練時培養了能力，同樣地禱告就是屬靈的操練叫強健的基督徒更強健。『親愛的弟兄啊，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裡禱告……』（猶20）『撒旦會因看見最小的聖徒跪下而戰慄。』

初期教會讓我們看見禱告得力的明顯例子；看徒4章中使徒如何被迫害及對付，又被令不能講見証或不可奉耶穌的名講論及教導（17，18節）。撒旦必定以為牠得了勝利，不過且看使徒作了什麼！他們聚集一起向聖徒及其他使徒報告所發生的事；24節表明：『他們聽見了，就同心合意的高聲向神說……』換句話說，就是他們全都大聲求告主，而這偉大的禱告亦被記載於24—30節。結果呢？31節記載了光榮的勝利：『……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勇氣、果敢及信心代替了恐懼，他們獲神大能的賜予，是一種新的力量，叫他們再前進，進入城市中。『……使徒大有能力，見証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33節）。他們從禱告所得的能力行神蹟奇事（徒5：12），不少靈魂得救（14節），疾病得醫治（15節），邪靈被趕出（16節），獄門奇妙地開啓（17—23節），超自然的勇氣賜予見証者（26—32節）對抗迫害的能力（40，41節），及傳福音熱心的增長（42節）。在屬靈爭戰中，禱告有何其大的能力啊！

IV. 基督徒的誇勝

若我們穿戴並使用神的軍裝，我們便能『……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8：37）。真理、公義、預備傳福音、信心及救恩保守我們如軍裝保守羅馬兵丁般。魔鬼不能用牠的詭計及火箭透穿軍裝；若你穿上了主的軍裝，無論試探有多大或多誘惑，你也永不會落敗或被滅；不論在學校、工作上、沒有神的家庭環境或在朋友中間，要常穿上軍裝；永不妥協！在他拿著軍裝所設大能的攻擊武器（寶劍，就是神的話）——把它與禱告連合——你便準備好面對魔鬼了。你已被武裝了，聖靈充滿神的兒女，『……倚靠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弗6：10）。注意爭戰怎樣進行：『……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

（亞4：6）。只有靠著神的靈我們才能勝過撒旦，雅4：7告訴我們在與撒旦的軍隊爭戰時，你必須把自己交付給神，這樣你便能『……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靠著經靈的能力，以神的話與禱告作武器，便能抵擋魔鬼了；在信心中以這大能的武器面對牠，牠便會逃跑了。讓自己得到神軍裝的每一部份，用神的話充滿你的靈，並完全靠著聖靈來禱告，再靠著耶穌的名前進；便必須肯定你將所有榮耀全歸與神，因為你是靠著祂的能力得勝——而非你自己的。『感謝神！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裡誇勝，……』（林後1：14）。

你的後背並無軍裝保護，因為神沒有預備你會轉身而逃走，祂的旨意是：你披上全副軍裝，以屬靈的武器武裝起來，給你面對撒旦大軍及為神國戰勝的能力。我們是神軍隊裡的兵士，耶穌給予我們權柄：『……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路10：17）。

在真正勝過魔鬼前，必先勝過自己；學習如何對肉體的慾望說「不」，這是作為耶穌門徒的要求之一

（太16：24）。自我否定並非易事，但神的軍裝並不適合一個自負，看重肉體及自我中心的人。當你學會了如何對自己說「不」，你便能對魔鬼說「不」了；我們不能容許魔鬼佔勝，即使一小片地方。弗4：27：『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牠便如何也不能安身了，必須抵擋牠，而只有穿上全副軍裝才可抵擋牠。有時我們的敵人看來強大，但『……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約壹4：4）。有時試探看來不可抵擋，但我們得著一應許來面對：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叫你們能忍受得住。』

林前10：13

可是，若魔鬼以試探把你打擊至跌倒，要常常記住：『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 1 : 9）。趕快把你的罪向神陳明，並求祂赦免，重新把你的生命交付基督，並肯定獲祂赦免。有時你或許會虧欠神，但你永不會成為失敗者；撒旦間或會戰勝，但若你肯真誠地向主認罪求赦，你必會獲勝；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我們的罪便全得赦免（約壹 1 : 7）且行在勝利中！

—完—

第六課

明白神的旨意

讀經與默想：帖撒羅尼迦前書四 1 — 12

背經：羅馬書十二 1 — 2

引論

當我們的生命順服耶穌基督，我們便開始從一個新的觀點和透視去看我們生命的每一層面。現在耶穌已成為我們的主，我們均渴望按著祂的旨意生活，並尋求祂在我們身上的計劃。你了解真理的速度，以及你內在的能力驅使你活出合乎聖靈的生活方式，是大部份奠基於你對神旨意的認識上。

首先，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世上，是完全為了使人能認識神，因而在個人方面曉得運用神的恩賜！認識神的旨意，是沒有甚麼神秘可言。神最快樂的時刻，就是知道有人對祂的旨意感到興趣！當我們明白到我屬於神，神也屬我時，即使只是領略一二，也叫我們靈裡興奮不已……而在這事實之上，我們更確知神的引領，使我們不致迷路！

I. 明白神的旨意

當我們以為神所想的，與我們所想的一樣，我們便很容易知道毛病產生了！當我們自行以自己的脾性和能力去量度神，我們的人性便顯露出來。但祂的道路超乎我們（羅馬書十一 33）凡屬肉體的（用人的思想去想），都不能領略屬靈的事（思想神的意念）。所以，我們若要明白神的旨意，就必須看看祂的書裡，如何記載祂的本性和目的。

A. 認識祂

單單的一課，肯定無法讓你盡窺神的性格和個性。可是，以下切實的洞見，能突出神基本的屬性。當然，我們對神的認識，大部分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約翰福音一 1 ; 14

「……基督本是神的像，……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神，已經照在我們心裡，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林後4：4；6）

從福音書裡，仔細觀察耶穌的言行。看看祂為小孩彎身，柔聲對貧窮人說話，明智地回應人的批評，與哀哭的人同哭，以憐憫的心往各城傳道……啊，讓我們像祂！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對你的旨意。請讀馬太福音或路加福音，使耶穌的事蹟重現你腦海裡。你的心若被祂感動，就由得熱淚淌下你的頰上。讓祂憐憫受創傷者的靈，再抓緊你。留心我們主的生平，你便會發現：

1. 神是理智：

神在緊急關頭，也不會理智全失。祂不會作出差劣的判斷。祂在壓力底下，不會精神崩潰。祂從沒有報復之心：這便是神的旨意。

2. 神是不變：

祂常可信賴；永遠不變。祂情緒的波動是受理性控制。喜樂？是的。痛苦？間中。沮喪？永不。困惑？沒有。委身？絕對！這便是神的旨意。

3. 神是全知：

在神的視覺裡，沒有盲點。當祂看我們的生命，以及生命的每一樣東西，沒有那一方面是祂不能明白的。主體恤的眼神，常充滿了解和同情。不要論斷，常常相愛。這便是神的旨意。

4. 神能調正：

祂不是沒有安全感，或低人一等，或努力去證明自己，或尋求建立自我。祂從不抓著代罪羔羊去承擔過錯。不只是瞬眼之間，或虛假地合乎義理。這便是神的旨意。

5. 神能體恤：

祂不是鐵石心腸、銅鋼之身……能體恤我們的軟弱（希伯來書四15）。祂是活著，常觸摸人的心靈。祂永有時間。這便是神的旨意。

6. 神是全能：

祂能在任何情況下作出任何事情。沒有甚麼是祂不能處理的。祂口裡的話語一出，就能滿足人的需要。這便是神的旨意。

7. 神是切實的：

神不會命令人做些不可能的事情。有些事情看來永沒可能；但有神同在，就沒有甚麼是不可能了。祂常幫助我們成就祂要我們作成的事情。

B. 認識祂的計劃

神有祂的計劃。祂想膏立祂的百姓。祂想以神蹟和超自然的方法，使自己傾流在這世界各人身上。神不願一人沉淪，乃願意每個角落的每一個人都得救（彼得後書三9）

但祂可找誰人執行祂的旨意呢？……就是敢於相信祂，樂意遵行祂旨意的男女老幼！是的，神進入我們的生命中，是要把我們包括入祂的計劃裡！神有祂的計劃：就是「……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加福音十九10）。試把以賽亞書六十一章一至三節，與下列一段經文作一比較：

「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加福音四18-19

1. 傳道：

祂在曠野受試探後，一出來便開始傳講天國的信息。在一個死氣沉沉的世代，祂的聲音是何等充滿生氣！使徒和早期教會亦起來行動！請讀羅馬書十章十三至十五節。這便是神的旨意。

2. 醫治：

神給我們提供了肉體的醫治。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了醫治（彼得前書二24）。知道我們的健康能恢復過來，是很好的事，耶穌也愛這樣做。但我們不要忘記祂來到世上的目的，是要將祂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馬太福音一21）。這便是神的旨意。

3. 拯救：

這正是耶穌的職事！細讀馬太福音九至十章，便清楚看見神的計劃。毫無疑問，神想拯救祂的百姓脫離罪惡。今天，祂使用教會（基督的身體）去成就祂的旨意。因祂宣稱已「……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哥林多後書五17至六1）。這便是神的旨意。

人們常常看不見這些屬靈的方向，因為他們不把每天的實際生活，諸如工作或在家，或決定他們一生的職業等，與神的計劃連在一起。每日我們必須不斷作出許多「瑣碎的」決定，並必須常常記著以神的計劃為目標！我們只有專一的目標，就是神的目的——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神的計劃再次在基督為祂的門徒禱告裡顯明出來：「我為他們祈求；不為世人祈求，卻為你所賜給我的人祈求，因他們本是你的。凡是你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並且我因他們得了榮耀。從今以後，我不在世上，他們卻在世上，我往你那裡去。聖父啊，求你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其中除了那滅亡之子，沒有一個滅亡的；好叫經上的話得應驗。現在我往你那裡去；我還在世上說這話，是叫他們心裡充滿我的喜樂。我已將你的道賜給他們；世界又恨他們，因為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們不屬世界一樣。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你的道就是真理。你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我為他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我在他們裡面，你在我裡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來，也知道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父啊，我在那裡，願你所賜給我的人，也同我在那裡，叫他們看見你所賜給我的榮耀；因為創立世界以前，你已經愛我了。公義的父啊，世人未曾認識你，我卻認識你，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來，我已將你的名指示他們，還要指示他們，使你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裡面，我也在他們裡面。」約翰福音十七9
— 26

II. 神的旨意不是

A. 幾個等級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馬書十二1—2

讀到這些經文時，有人創出幾個等級的選擇。他們如此說：「我們始終不是使徒保羅！」或是「啊，我嘗試把一切獻給神，但我慘敗了！你認為在我重整旗鼓後，是否能達到可喜悅的地步。傳道人侍奉神，他的事奉才會達到最高的等級。」

請等一等，保留以上的話！重讀這段經文。它內裡的意思是甚麼？你說得對！神在你和我生命裡的旨意是善良、純全、可喜悅的。這不是好得多嗎？因為你現已明白到這段經文的屬靈意義。神所作或計劃的每件事情皆是完美。你能否描繪祂作工時，是由好、較好、以致最好等三個等級循序漸進呢？神創造世界時，看著每一樣都是「好」的。祂所作的盡皆完美。創造、人、救贖、天、你的生命——一切源自同一隻手！藉著奉獻的生命和更新的思想，我們可發現神在我們身上的美好計劃。

B. 當受地理限制

有一首古老的歌唱道：「親愛的主，我必往你指定之處，越過高山、平原或海洋……」我們能熱切地唱著這歌——直至我們可能要往離母親一千五百哩外去。或是直至那位深愛你的年輕人成為傳教士。甚或是你感到呼召，要前赴工場去。

當想到「神的旨意」，很多時會展現一個異象，就是把傳教士調動至不同或遙遠的地方去。事實上，地理位置是這幅圖畫的一部分。可是，這並非最值得考慮的。每個人都須住在某處地方，我們無論在甚麼地方，都可成為基督徒，為基督作工。本地和海外許多宣教工作都需要願意關顧、去愛和獻身的聖徒承擔……我們也不想忘記我們本地的教會！是的，我們會考慮地點，但不是以它為優先次序。

C. 很難尋找

每個被聖靈充滿的信徒，都可找到神的旨意。初信者必須對神有足夠的認識，才不會以為神向他們隱藏。神不是如一些人所想。會很快指示他們的方向。一些不明所以的輔導員，可能提出神正在考驗他們，看看他們是否真想知道祂的旨意，所以他們需要「竭力尋求」。神是一本打開的書，可讓我們看得明白。祂是我們的天父，極之看顧我們。我們不要混淆了——神不是隱藏的。祂就如馬太福音七章七至十一節所言，渴望指引我們：

「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你們中間，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求魚，反給他蛇呢？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祂的人麼？」

三、發掘神對你的旨意

要認識神的旨意，關鍵在於「可用」這個詞語。保羅懇求早期的基督徒獻上他們的身體，「……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馬書十二1）。

我們要甘心樂意地讓神使用。沒有人可為我們作此事情。我們的委身是否尚有保留？耶穌基督是我們的主嗎？有甚麼地方是我們不願去呢？有甚麼工作是我們不願承擔？我們是否堅持自己的選擇？祂的揀選必須在我們心裡自由流動！這是十分簡單的事情。沒有人能事奉兩個主。神是位紳士，祂不會強迫我們。祂就在這裡，但除非你邀請祂，否則祂不會登上你生命中的寶座。讓你整個生命順服祂吧！

A. 兩個層面

1. 一般的旨意

我們必須完全認識到神實在以我們最大的益處為念！這是基本的真理。請細心研讀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一至十二節對這一點的論述：

「弟兄們，我還有話說：我們靠著主耶穌求你們，勸你們，你們既然受了我們的教訓，知道該怎樣行，可以討神的喜悅，就要照你們現在所行的，更加勉勵。你們原曉得我們憑主耶穌傳給你們甚麼命令。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不放縱私慾的邪情，像那不認識神的外邦人；不要一個人在這事上越分，欺負他的弟兄；因為這一類的事，主必報應，正如我預先對你們說過，又切切囑咐你們的。神召我們，本不是要我們沾染污穢，乃是要我們成為聖潔。所以那棄絕的，不是棄絕人，乃是棄絕那賜聖靈給你們的神。論到弟兄們相愛，不用人寫信給你們；因為你們自己蒙了神的教訓，叫你們彼此相愛。你們向馬其頓全地的眾弟兄，固然是這樣行，但我勸弟兄們要更加勉勵；又要立志作安靜人，辦自己的事，親手作工，正如我們從前所吩咐你們的；叫你們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沒有甚麼缺乏了。」

保羅指出神的旨意就是要我們成為聖潔。神在祂救贖工作中的整個目的，便是搶救我們。祂最渴望的，是我們進一步得到拯救，預備迎接祂。請讀歌羅西書一章二十七至二十八節。神對我們的心意，以及祂的目的，已十分清楚了。還有另外許多經文，都反映神對祂百姓的基本心意（祂一般的旨意）。

2. 特殊的旨意

個別探索神的旨意，是每個信徒的權利。善用神所有的恩賜，亦是不可缺少的。當你需要神的引導，你過往對神，以及祂榮耀屬性的認識，便是最佳的基礎了。在膏抹、了解、憐憫、指引和回答中，神把自己傾流進你的生命裡。這就是「發掘」神的旨意！一種個人的、內在的方向感。不是我們掙扎獲得的……乃存在於我們的生活裡！

以下是一個「意識測驗」，幫助你知道自己的生命中有沒有正確的方向感。當四方面都一致，我們便可以確定神的帶領。

1. 它合乎普通常識嗎？
2. 它合乎聖經嗎？
3. 它合乎聖靈嗎？
4. 它合乎周遭環境嗎？

神會讓我們清楚知道祂指引的方向。我們怎能如此肯定？祂愛我們，這就是原因了！祂知道我們需要祂的幫助。我們若合乎祂的條件，祂也渴望幫助我們。

神像父親一樣，垂聽我們的呼求！記著，無論神的回答是「是」、「不」或「等候」，凡從祂而來的答覆，都是一個回答。我們有時忘記了這一點。「從主而來」的答案若與我們的意欲大相矛盾，我們很難接受。

神的旨意與耶穌基督很有關連。我們若想真正明白神的旨意，便須接受耶穌為我們生命的救主和主人。我們心靈的成聖、對聖潔的認識，以及與神與人的正常關係……這便是神的旨意！

今天世界上的人正尋索一種命運的意識。使徒時代的人緊抓著唯一的堅固磐石！讓你對耶穌基督主權的熱情和信心，能向人清楚顯明。不要因著神「未知」的旨意而動搖……我們所知道的已很足夠了。即使在危機的時刻，我們的信心也不要搖動，更不用在生命的十字路口上轉往錯誤的方向。認識神的旨意，是我們最大的寶藏；遵行祂的旨意，也是生命最大的特權！

—完—

第七課

基督徒的品格

讀經與默想：歌羅西書三1—15

背經：加拉太書五22—23

引論

基督徒有甚麼特別的標誌？有何證據證明某人真是基督的跟隨者？我們怎知道誰個是，誰個不是……而最重要的，是我們怎能確信自己便是基督的門徒？對於以上的問題，我們的主提供了一個簡單的答案。祂說道：

「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荊棘上豈能摘葡萄呢？蒺藜裡豈能摘無花果呢？這樣，凡好樹都結好果子，惟獨壞樹結壞果子。好樹不能結壞果子，壞樹不能結好果子。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裡。所以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馬太福音七16—20

耶穌教導我們，人生命的外在表現，可毫無誤差地將他們內裡的境況，無論是好是壞，完全顯明出來。人亦可試圖假裝，但他們的言語或行為，遲早會出賣他們。荊棘樹不能結出葡萄！就如憑著果子，就可以認出樹來，別人也可從我們的生活，認出我們與神的關係。我們的為人怎樣，全反映在我們所說和所做的事情上。我們的言語及行為，是外在的表記，表露我們內在的品格。這正是神吩咐祂每一個兒女結出「好果子」的原因了。

樹與果

在某方面來說，肉體的行為和聖靈的果子（加拉太書五19—23），可由兩種不同的樹來代表：一種結出好果子，另一種結出壞果子。每種樹的果子，都有樹的特性。聖靈的樹結出各種好果子。讓我們看看「舊人」（我們肉體的本性）的一些跡象，並與「新人」（我們屬靈的本性）的跡象相比，從而可以發現神對我們這些重生的基督徒有何心意。保羅勸告以弗所教會和歌羅西教會的信徒「脫去」舊我本性的果子（行為），「穿上」新我本性的果子（行為）。他說：

「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以弗所書四22—24「……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歌羅西書三9—10神的話要求我們除去肉體本性的罪惡習慣，使我們在基督裡可以領受祂要賜給我們的恩典。

A. 壞樹與壞果子

沒有基督，我們舊我的本性便不能培養良好的品格，就如壞樹不能結出好果子一樣。與聖靈的果子相反的，便是肉體的行為。由於這些行為是靈魂墮落後的結果，所以肉體顯示了以下的罪惡：

「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忌恨、惱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醉酒、荒宴等類，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受神的國。」加拉太書五19—21

根據以上經文，這些事情必須完全禁絕：姦淫、污穢、邪蕩、拜假神、邪術、仇恨、自私的野心、忌恨、惱怒、紛爭、結黨、貪求、損傷人命、醉酒、荒宴，以及神的律法所譴責的邪情私慾，例如：性變態、驕傲、懶惰、不恕、苦毒、復仇、播弄是非、誹謗、自私自利、嘲笑、說謊、貪心、欺詐、埋怨。請參羅馬書一章二十八至三十二節。

聖經說真正的基督門徒，「……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加拉太書五24）。我們若盼望天國成為我們的家，便必須除去我們肉體本性特徵，因為「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加拉太書五21）

B. 好樹與好果子

仔細研讀有關「舊人」與「新人」的前文後理（以弗所書四17—五11及歌羅西書三1—15），便表露了藉著基督而轉變過來的生命，會自然產生甚麼結果。它們是：誠實、控制壞脾氣、值得信賴、勤奮、慷慨、清潔及造就人的言語、仁慈、寬恕、愛、在性生活上保持純潔。請留意使徒曾教導我們要以合宜的話語和「新人」的行為，代替不當的言談及「舊人」的行為。他在帖撒羅尼迦後書二章十六至十七節裡，更進一步勸告我們要在言語和行為上，結出好果子：

「但願我們主耶穌基督……在一切善行善言人上，堅固你們。」

以下例子亦顯示了我們的言行，如何可與果子相提並論：

1. 善言

在有關言語的惡行上，雅各問神的子民一個問題：「無花果樹能生橄欖麼？葡萄樹能結無花果麼？」答案顯然是「不」。同樣地，他指出我們的舌頭不能既發出好話，又說出惡話來。他繼續解釋屬神的智慧是滿有好果子，並用我們的嘴唇撒下和平的種子，使我們可以收割公義的果實。（雅各書三1—18）保羅說：「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歌羅西書四6）我們永遠不要毀謗人，總要和平。（提多書三2）

2. 善行

雖然我們不是靠好行為得救，但保羅勸勉作傳道的提多要常常切實的講明，「……使那些已信神的人，留心作正經事業。這都是美事，並且與人有益。」

（提多書三8）他並對加拉太的信徒說：「我們行善，不可喪志；若不灰心，到了時候，就要收成。所以有了機會，就當向眾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當這樣。」

（加拉太書六9—10）保羅不斷為歌羅西的聖徒祈求，叫他們「……行事為人對得起主，凡事蒙祂喜悅，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歌羅西書一10）。

II. 聖靈的果子

聖經說：「……光明所結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義、誠實……」（以弗所書五9）。使徒保羅告訴我們：「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加拉太書五25）換句話說，我們若自稱擁有屬靈的生命，就當在與神的同行中，擁有作為那位君王的兒女所特有的一切品德。沒有甚麼理由，可提出在我們的生命裡，不能具備下列的品德，因為在天上或地上，沒有律法禁止我們擁有這一切。

（加拉太書五23）加拉太書五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說：「……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良善、信實、溫柔、節制……」讓我們逐一細想這些屬神的特徵究竟是怎樣。以下是從希臘文及其對應的評語引伸而來有關聖靈果子的字面意思：

1. 愛（希臘文：仁愛）

神是愛。愛是極之渴望討神的善悅，並且向我們周遭的人行善。它帶來真正的同情。神愛我們，甚至賜下祂的獨生子給我們。真正的愛常常包含自我的犧牲。

2. 喜樂（希臘文：快樂）

耶穌想我們獲得完全的喜樂。喜樂是基督徒知道他的罪已蒙赦免，可以有永生的盼望時，靈魂感到狂喜不已。它是蒙福的快樂，在光采的面容和微笑上盡顯出來。

3. 和平（希臘文：平靜）

平靜加利利海的和平之子能使愁煩的心靈感到平安。平靜的心境，並確知萬事皆順遂，就是屬神的滿足給靈魂帶來的安靜境界。我們的主賜下平安，非世界所能給予。

4. 忍耐（希臘文：耐心）

當我們想到神如何容忍我們，以恩慈待我們時，我們對於別人的弱點和惹惱，也能少點動氣，更多忍耐，我們亦學習接受人生裡困難的境況和問題，不會埋怨憤慨。

5. 恩慈（希臘文：仁慈）

這種和藹可親的態度，是我們與人相處時，如我們的主一樣，藉著溫柔的接觸，表現出來。它是謙恭、有禮和友善，讓人感到容易親近和交談。

6. 良善（希臘文：善心）

在被聖靈充滿的人心裡，愈來愈渴望為著別人身體和靈魂的好處而盡上本分。當人嘗試為別人謀求益處，或說一兩句鼓舞的話，這種品德便顯明出來。我們應向人人行善，尤其是我們主裡的弟兄姊妹。

7. 信實（希臘文：忠實可靠）

它與得救的信心和超然恩賜的信心不同，是指忠心、誠實和可靠。一個信實的人，會守他的諾言，是可信賴的，也是負責任的，而且周到及準時。

8. 溫柔（希臘文：溫和謙虛）

這詞語的意思不是指沒有骨氣或懦弱。它不單是和善、也是均衡的脾性，在受傷和受苦的時候，仍存忍耐。它是惱怒和復仇的相反。

9. 節制（希臘文：自制）

保羅最後列出的品德，就是自治和自制。它尤其指到在感官情慾和自然慾望方面的節制。這可包括抑制不良的情感和過分沉迷於吃喝和睡覺上。

B. 如何擁有它？

留意在英文裡，這聖靈的果子是單數，意思是只有一個果子。當耶穌（世界的光）透過一個純潔基督徒的生命，把祂的光照耀開去，就如光穿過三棱鏡，便顯出彩虹的七種顏色一樣，這些品德也美麗地彰顯出來了。我們亦應該小心注意這果子是從聖靈來的。換句話說，這些恩典是聖靈（不是我們）結出的收穫。它是聖靈的同在（不是我們的努力）所達致的成果，使我們的生活裡顯明了這些神聖的特質。因此，屬靈的果子是完全端賴我們與神的連合。除此以外，我們再沒有別的方法可以結出這果子。耶穌如此闡釋說：

「你們要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你們裡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自己就不能結果子；你們若不常在我裡面，也是這樣。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裡面的，我也常在祂裡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翰福音十五4－5

II. 培養好果子

A. 需要一棵好樹

1. 不結果子的下場

我們與基督連合，「……叫我們結果子給神」（羅馬書七4）。耶穌要求我們結出好果子，就如祂投資在我們身上，期望從我們得一點紅利一樣。祂是十分忍耐，而且費煞苦心地要看見我們結出果子來。可是，經過祂不斷努力，我們若仍結不出果子，便要被「砍下來」。

「於是用比喻說：『一個人有一棵無花果樹，栽在葡萄園裡；他來到樹前找果子，卻找不著。就對管園的說：看哪，我這三年，來到這無花果樹前找果子，竟找不著，把它砍了罷；何必白佔地土呢？管園的說：主啊，今年且留著，等我周圍掘開土，加上糞；次後若結果子便罷，不然再把它砍了。』」路加福音十三6－9

我們的主說：「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丟在火裡。」（馬太福音七19）

2. 結果子的後果

我們若結果子，主便小心修剪我們，使我們結出更多的果子。耶穌說祂的天父是栽培的人：

「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結果子的，祂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人若不常在我裡面，就像枝子丟在外面枯乾，人拾起來，扔在火裡燒了。」約翰福音十五章 6

讓我們不要忽略主的呼召，就是過著結果纍纍的生活！耶穌之所以咒詛一棵無花果樹此後永不結果，是因為它只有葉子，沒有果實。（馬可福音十一章 13-14. 20）它徒具外表，卻沒有結出果子，以顯明它存留地上的目的。這就如只有「講道」，沒有「行道」。同樣地，我們若自稱基督徒，卻沒有聖靈充滿的生命所結出的是果子，神的咒詛亦照樣臨到我們。基督要求的是果子——不僅是葉子。

B. 培植一棵好樹

使徒彼得給我們列了一堆東西，讓我們可以逐步加進我們與神相交的「泥土」裡。有了這些「屬靈肥料」，這位神人保證我們結出果子。我們若慷慨地應用它們，必能保障我們不致跌倒，而且我們得進入天家。

「你們若充充足足的有這幾樣，就必使你們在認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上，不至於閒懶不結果子了。人若沒有這幾樣，就是眼瞎，只看見近處的，忘了他舊日的罪已經得了潔淨。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必叫你們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得後書一章 8-11

究竟是甚麼品德，可引領我們獲得上述福分呢？它們就列在彼得後書一章五至七節裡。

「……你們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有了知識，又要加上節制；有了節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有了愛弟兄的心，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

以上列舉的恩典，構成了彼得的「結果子程式」：

信心 + 德行 + 知識 + 節制 + 忍耐 + 虔敬 +
愛弟兄 + 愛眾人 = 結果子

請細想以上的成分，並它們翻譯而來的定義：

信	心	(確據)
德	行	(最高道德)
知	識	(領悟)
節	制	(自制)
忍	耐	(堅毅)
虔	敬	(虔誠)
愛弟兄的心		(弟兄之情)
愛眾人的心		(愛)

我們若在自己的品格裡培養上述特質，我們的生命便能結出碩果纍纍！

IV. 察驗果子的準則

有時候，在我們與神的同行中，我們很難知道我們所說的東西或所行的事情是好是壞。一些惡行，諸如搶劫、醉酒、說謊、強姦或謀殺，不難知道是壞事。對我們基督徒來說，這些（以及我們剛學過其他出於肉體的行為）毫無疑問是不合法的惡行。可是，我們面對的各種處境中，有些常常叫我們大感困惑，不知如何分辨對錯。對於聖經沒有具體陳明的事情，我們怎能做到我們所作的行動是否合乎神的心意？有些事情看來無關痛癢，但事實上可能極具破壞性。另一方面，有些事情看來充滿罪惡，但對我們——神的聖徒——可能是合宜的。如何解決這進退兩難的困境呢？我們的主沒有留下一些疑難，不為我們解答。情況儘管不同，我們仍可從神的話裡找到一些原則，讓我們判斷每件事情是對或錯。

在自然界裡，果實專家檢驗各樣果子時，都有他們的一些準則可從。他們留意果子上的斑點色澤，就可知道它內裡有沒有腐爛了。對不熟習的人來說，果子看來甘甜可口，但專家只需一瞥便知道它是敗絮其中。有時，專家只需量量它，看看它的色澤，或感覺它的肉質，就能指出它的瑕疵。可是，這種能力惟有從訓練和經驗得來。人必須知道他要尋找甚麼。在屬靈範疇裡，我們亦需這樣察驗「果子」——即是分辨善惡。正如在自然界中一樣，這種認識是必須培養的。但最重要的，是我們必須有屬神的原則去跟從。因此，我們可以有能力辨別聖靈果子的好壞。以下是一些「察驗果子」的準則：

A. 它對我有好處嗎？

「……凡事我都可行，但無論那一件，我總不受它的轄制。」哥林多前書六12

B. 它能榮耀神嗎？

「所以你們或吃或喝，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哥林多前書十031

C. 它有益處嗎？能否造就人？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哥林多前書十023

D. 它是絆腳石嗎？

「……你們要謹慎，恐怕你們這自由，竟成了那軟弱人的絆腳石。」哥林多前書八9

E. 它是重擔嗎？

「……當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希伯來書十二 1

F. 它是主所行的麼？

「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約翰一書二 6

這些聖經準則對於決定某些行為是對或錯，應該很有幫助。我們若謹慎地應用這些原則，便如那些「……長大成人的，……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就能分辨好歹了」（希伯來書五 14）。

好的品格是每一個屬神的真正聖徒所特有的標記。惟有「……靠著耶穌基督……」，我們才可以「……結滿了仁義的果子」（腓立比書一 11）。對我們自己，以及對其他每一個人來說，善言和善行都是記號，顯明我們是救主的跟隨者，祂曾說：「你可從他們的果子認出他們來。」我們的主已揀選我們，並且分派我們結果子，叫我們的果子常存。（約翰福音十五 16）聖靈的果子是從神的話語和聖靈而來。住在祂裡面，你便能領略常結果子的喜樂了！

—完—

第八課

基督徒的家庭

讀經與默想：以弗所書五22至六4

背經：歌羅西書三18—21

引論

神的話語很多時提及家和家人之間的關係。你若想成功地與神同行，你與家人是否建立了合乎聖經的關係，便是重大的關鍵了。因著這個原因，仇敵會伺機在初信者的家庭裡挑起混亂和紛爭，使他大感沮喪，而且令他失敗跌倒。可是，神的話語具備清楚而有力的教導，能幫助我們建立堅固而屬靈的生活與家庭。

神已為家庭每一個成員清楚地確立了各自的權威和責任。你一成為基督徒後，便需認識這神聖的尊卑之序，以便可以立刻開始實踐這些原則。神就是完全按著這命定的計劃，創造幸福而快樂的家庭。

I. 家庭的神聖次序

由於你現已成為基督徒，也因為你愛祂，祂的律法對你來說是不難遵守的。「我們遵守神的誠命，這就是愛祂了……」（約翰一書五3）。你的伴侶若不是基督徒，你必須特別留意神有關行為的律法，因為你若忠誠地遵行祂的話，便可得到祂的應許——你的配偶亦可將他／她的生命獻予神。你若從未試過這樣做，可能覺得很難應用這些律法，而且有一段長時間是行錯了。但只要你願意，神會賜給你所需的一切力量。我們將看見神所要我們做的，只是為了我們自己和我們的家庭獲得至高的好處與快樂。神聖的次序是聖經裡指明的權威和責任。這些原則列舉如下，請仔細研讀。

基督

丈夫的頭：

家庭的主。

丈夫

妻子的頭：

子女的最高權威。

妻子

丈夫的助手（創世記二18）：

子女的次要權威。

子女

孝順父母。

「我願意你們知道，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道，神是基督的頭。」哥林多前書十一3

「你們作兒女的，要凡事聽從父母，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歌羅西書三20

丈夫活在基督的權威下，而他對家庭的領導和照顧，是要向基督負責的。妻子活在丈夫的權威下，需向他交代。子女則活在父母的權威下，並且奉命凡事尊敬他們，順服他們。

上述的次序已清楚地明載在聖經裡，所以不要嘗試以任何方式修改它。稍一改變神旨意所命定的，只會帶來畸形的模式，除了回到神原本的次序外，別無補救之法。

II. 妻子對丈夫的責任

「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祂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然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當敬重她的丈夫。」以弗所書五22 - 24. 33

「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這樣，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他們雖然不聽道，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這正是因看見你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辯頭髮，戴金飾，穿美衣為妝飾，只要以裡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這在神面前是極寶貴的。因為古時仰賴神的聖潔婦人，正是以此為妝飾，順服自己的丈夫；就如撒拉聽從亞伯拉罕，稱他為主；你們若行善，不因恐嚇而害怕，便是撒拉的女兒了。」彼得前書三1 - 6

細讀以上經文，發現當中有兩個鑰匙詞，表露了妻子對丈夫的責任，它們就是「順服」和「敬重」。事實上，這兩個鑰匙詞可謂幾乎總結了聖經在這重要題目上的教訓。因此我們必須對它們有正確的了解。

A. 順服

順服是新約聖經裡最有力和最美麗的觀念。而順服的意思是謙卑而智慧地服從命定的能力或權勢。保羅提出的例子，其實是指到教會應順服基督的掌權。這不但沒有貶低了教會，更是教會的榮耀！神並非因為厭惡婦女，才頒下這條吩咐妻子順服丈夫的律法。相反地，祂設立這次序，是要保護婦女，使家庭融洽和諧。神讓作為妻子的，有機會去自由選擇是否順服，但祂所讚譽的，並非那些緊抱著「權利」的人，而是那些自由選擇去服從神，又服從丈夫的妻子。

妻子的首要責任，是把她自己以及她的時間和精力，獻予她的丈夫、子女和家庭。這不是指婦女不能按著神的心意作領導。事實上，神似乎已讓婦女得到特別的榮耀：她們是最後才離開耶穌的十字架，她們是第一個來到耶穌的墳墓。耶穌復活後，第一個看見耶穌顯現的，是抹大拉的馬利亞。舊約聖經亦提及米利暗，她在摩西出生後不久便救了他；底波拉是領導以色列人的女先知和士師；以斯帖是勇敢的王后，拯救她的國民脫離死亡。新約聖經亦提到不少女先知，例如亞拿（寡婦）——法內力的女兒（未婚）。呂底亞是一位女商家，也是聽了保羅傳道而信主的早期信徒之一。但那位「蒙大恩的女子」，是最榮耀的婦女，是主的母親，也是一位謙卑的女子，在神為她設立的家裡，履行妻子和母親的責任。

妻子們，在你們丈夫的權力裡喜樂吧！凡事都聽從他。你能在他的保護下生活起居，是你特有的權利。也在這神聖的次序裡，主與你相遇，賜福予你，使你成為你丈夫、你兒女、你教會和你社區的福樂。

聖經還提出另一個原因，就是為了天使的緣故，妻子要順服她的丈夫。

「因此，女人為天使的緣故，應當在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哥林多前書十一 10

「……為天使的緣故……」這句話，打開了真理與光的壯闊景象。它教導我們，妻子蒙頭（她的長髮），是她對丈夫順服的象徵。兩者皆重要——象徵（長髮）和真義（順服）。它們之所以重要，就在這句話裡解釋了：「為天使的緣故」。在聖經裡，「天使」有時是指聖潔的天使，有時是指悖逆的天使，與撒但一同墮落。一些人相信這話是指著聖潔的天使說的。在這情況裡，這句子的意思是婦女應察覺她的真正地位，就如天使般竭力履行它，他們亦是神的使者。它進一步指到婦女在神的計劃裡有其位分，不可破壞神聖的和諧，正如聖潔的天使亦守著他們的位分，在天堂事奉。這一節經文是對著妻子說的，所以「為天使的緣故」，在家裡維持神聖的次序，也可同樣應用在丈夫和兒女身上。

B. 敬重

請留意保羅在以弗所書五章三十三節是如何著重妻子必須「敬重她的丈夫」。此外，在彼得前書三章二節裡，「敬重」這詞語的希臘原文被譯成「敬畏」。「這正是因看見你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因此，在這兩節有關家庭關係的主要經文中，一再強調妻子對她丈夫的敬重。

這詞語最完滿的定義，可在新約聖經裡找得到：

「妻子也當敬重她的丈夫。」

但未得救的丈夫又怎樣？彼得前書三章一至二節清楚地教導了基督徒妻子如何能贏得她未得救的丈夫，使他歸向主。使徒彼得勸勉作妻子的，應停止只向她們的丈夫傳講福音，卻要在他們面前活出基督的生命。要引領丈夫歸向主，不是靠著整天絮聒不休，而是靠著聖潔的生活。妻子貞潔而謙和的品行，加上她對丈夫的敬重，終有一天可令他歸向神，順服福音。這是何等的應許。這種品行已贏得許多未得救的丈夫歸向主！神的方法永遠是最好的！

III. 丈夫對妻子的責任

「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總是保養顧惜，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因我們是祂身上的肢體。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祕，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然而你們各人都當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當敬重她的丈夫。」
以弗所書五25-33

「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軟弱，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彼得前書三7

兩個鑰匙總結了新約聖經所教導有關丈夫對妻子的責任——「愛」和「敬重」。

A. 愛

丈夫顯然是奉命去愛他的妻子。請留意在以弗所書第五章裡，三次提到丈夫要愛他的妻子。聖經不但強調妻子的服從，也同樣著重丈夫必須愛他的妻子。這份愛未必常是一種親蜜的情感。丈夫有時會對妻子毫無愛的感覺。

(例如她不假思索地做出愚蠢的事情。)可是，愛並非主要是一種感受，卻是為對方最大的益處而作出選擇。丈夫必須控制他的感情，作所當作的事情。丈夫也必須學習饒恕——正如耶穌所說：「……七十個七次」(馬太福音十八21-22)他的妻子若開始錯誤地主張自己的領導地位，他的反應可以是從她身上收回他的愛，藉此「教訓她」。不過，在這情況裡，他仍是奉命去愛他的妻子。他若需要申斥她，他便必須這樣做——但要憑著愛去作。他首要的責任，是向他的妻子活出基督的生命。意思是：他不僅要成為禱告的人、滿有神話語的人、教會的人、誠實而正直的人，他還須成為一個彰顯基督大愛的人。沒有這份愛，他的婚姻必然注定失敗。

我們在此談到的，是神對家庭次序的屬靈主根。乍眼一看，人們只見丈夫和父親成為妻子和兒女之上的權威，這看似男性的優勝地位，……但我們必須看深一層。因為丈夫和父親被賦予神聖的權柄，是以基督為典範。基督的權柄植根於祂獻上自己。只有當加略山在祂背後，祂才進前來對祂的門徒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

(馬太福音二八18) 基督的權柄，也是丈夫和父親的權柄，並非屬乎「肉體」的。它不是一人管治其他人。而是植根於個人自我犧牲之上神聖而屬靈的權柄。

B. 敬重

在彼得前書三章七節裡，「敬重」一詞的希臘原文，跟彼得前書一章十九節「……基督的寶血……」中的「寶」字相同。基督徒丈夫應以他們的妻子為寶貴，因是神賜給他們的，也要敬重她們。他們當在心裡特別敬重他們的妻子，以加倍的禮貌、尊敬和慈愛待她們。箴言三十一章十節告訴我們一位好妻子的價值是「……遠勝過珍珠」，然後繼續說「……她的兒女起來稱她有福；她的丈夫也稱讚她，說：『才德的女子很多，惟獨你超過一切。』」(第28-29節)

聖經警告我們，當丈夫不溫柔地待他的妻子，也不敬重她為共同承嗣生命恩典的人，他的禱告必受攔阻。這強調了神要求作丈夫的，需關懷和尊重他妻子的感受與尊嚴。有關敬重妻子方面，歌羅西書三章十九節如此吩咐作丈夫的：「……不可苦待她們」。神許多時閉心不聽人的祈禱，因為他傷害了妻子的靈，不向她開啓自己的心。要在我們與神的同行中獲得屬靈的勝利，是需要與我們的家庭成員建立正常的個人關係。神的賜福就在於此！

研究基督與祂教會的關係，你便在當中發現了完美的婚姻關係。妻子放棄自己的姓氏，換上丈夫的；她也使自己的生命與他結合起來。她以他為她的頭，也是她的支持者，保護者和引導者。她獻上整個生命，使他快樂，並且因為愛他，願意遵行基督的旨意。她自然而然地靠賴她的丈夫保護她不致受傷害、受侮辱，也不缺乏。她的快樂全繫於他，並期望他會保護她，他也有責任這樣做。他們的名聲和利益都成為一體了。對她品格或聲譽有損的，亦同樣對他有損。忠實的丈夫愛他的妻子，又珍視她、敬重她。他獻上他的時間、他的辛勞和他的才能，去為他新婦的益處著想。忠實的丈夫珍惜他妻子的好名聲。當她的情感或聲譽受損，他也深深地感同身受。基督就是忠實的丈夫完美的榜樣。祂真正的教會也是蒙愛妻子的完美模範。

由於真正的婚姻必須具備屬靈、個人和肉體三方面，維繫愛的關係，便主要是一場屬靈的爭戰。正為著這個原因，向神順服對於快樂和充滿愛的生活，是十分重要。

IV. 父母子女之間的責任

新約聖經有關父母對子女，以及子女對父母的責任，都概括在以下的經文裡：

「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以弗所書六1—4 「你們作兒女的，要凡事聽從父母，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恐怕他們失了志氣。」歌羅西書三20—21

A. 兒女

兒女與主的關係，就如他直接順服他的父母，生活在順服的孩子心裡，並藉著他而作工。兒女若知道他確能走多遠，重擔便可得釋放，因此成為快樂的孩子。兒女可試驗他父母的權威，看看自己能踰越多少遠。當他的意願與父母相違背，他可能感到不大快樂。但想深一層，他會希望知道父母的權威堅立不倒，讓他可以倚靠。被聖靈充滿的年輕人或孩子，可能感到父母的權威是一種壓力，甚至反抗它，但當父母的權威缺少了，他會反抗得愈加厲害，即使以別的方法掩飾了。當這孩子堅持悖逆他的父母，他在靈裡經歷到深深的不滿，因為他與主的關係已被損害了。

請注意以弗所書六章一節：「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教養子女的所謂現代方法，特別著重子女的是非意識和公平觀念。父母背上了很重的擔子：要公平對待子女，常常作出「正確」的命令；暗示子女對於「錯誤」的命令，是可以反對，並且應當去反抗的。這正是我們為何要特別留意聖經在此的教導。這節經文不是說：「你們作兒女的，當父母是對時，要聽從他們。」它實在是說：「……要在主裡聽從父母，這是理所當然的。」聖經所列兒女的責任，不是評估父母的決定——只順從他認為對的事情，卻拒絕遵行他不苟同的事情。在聖經裡，下決定的責任，是落在父母身上。子女的主要責任只是順從。這項要求子女順服的命令，是沒有例外情況的。子女天生已覺得在一些決定上，他比他的父母聰明得多，所以他可能選擇自己的路，違背父母的指示。可是一個悖逆的行動，便能播下對敵、反叛的種子，招致神最終的審判。聖經裡沒有其他罪比悖逆和反抗更受咒詛，也沒有別的美德比順服和忠心更蒙福。

有人會問這個問題：「父母若命令子女做一些錯事，那怎麼辦？」據知有些父母把兒女引到罪惡裡。當孩子必須選擇由父母引進早知的罪惡深淵裡，或是故意不遵從父母的吩咐時，這確是一個不幸的境況。子女還有別的誠命必須服從。若踰越這些誠命，他便不再「在主裡聽從」。子女若有理由害怕他會被迫作出如此的抉擇，他便必須全心倚靠主。當他不能明知故犯地犯罪，他也不能容讓不服和悖逆的精神在他心裡滋長。神已命令我們「尊敬」父母。這若與其他誠命相抵觸，神自會給我們提供解決之法。聖經清楚地教導子女聽從（外在的行為）父母，也教導他尊敬（內心對父母存有尊敬的態度）父母。即使在以上極端的情況裡，子女仍必須確定他內心對父母的態度是合乎聖經的教導——尊敬父母。

對孩子或年輕人來說，聽從父母可能就像服從人的意願一樣。事實上，聖經教導我們，聽從父母便是順從神。聖經說：「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在服從父母的意願時，子女學會順從比他們的意願更高的旨意。聽從父母，可訓練孩子到了不再活在父母的權柄之下時，能獨立而直接地順從神。父母正為著這個原因訓練他們的子女：孩子長大成人時，不是因著父母的吩咐，而是由於內心渴望順服神的話語和旨意，樂意遵行神的命令及聖靈的引導。

學習順服就是學習屬靈生命的基本法則。神的權柄常透過人的權威臨到我們的生命裡。當我們在神的話語裡發覺和認識那在我們之上的權柄，而且順服它們等，神直接的福祉和恩寵便隨之而來！子女們：聽從你們的父母！這是神對你的計劃。聽從他們，你便順從祂。因此你知道主在你生命裡的同在和福澤！

B. 父母

我們可用以下三個詞語，總結使徒對作父母的，有何吩咐：愛、管教和教導。這簡單的大綱列出了父母的責任，是按神如何待祂的兒女而定下的。

在今天的基督徒家庭裡，其中一個最迫切的需要，就是父母（尤其是父親）認識到神賜給他們教養子女的責任和權柄。神在祂的話語裡，吩咐作子女的要聽從他們的父母。祂亦對作父母的說話，教導他們如何正確地帶領和引導他們的子女。當神把責任託付我們，祂也同時賜下權柄去履行它。父母在神聖的次序裡是具備了從神而來的權柄，必須為著家人的益處和得救把它執行出來。沒有人可以用權柄作衣服。但凡從神領受了權柄的，都必須緊握著它。他必須對它具有信心，也必須因著對神的信心，並非為了自私的理由，而去維繫它。它是神所賜予，讓他可以應用，卻不是要藉此取悅自己。被聖靈充滿的父母，得著從神而來的權柄。為了對神盡忠，他必須履行他對子女的義務和責任。

當父母作了錯誤的決定，或給予孩子差劣的指導時，會怎麼樣呢？每當發生這情況（父母也覺察得到），便應承認並糾正它。對於承認真正的錯誤，並向我們的孩子求恕，我們從不應因為害怕這會貶低我們的權威而猶疑不去作。我們的權柄不是從我們自己而來，或是源於我們作為父母無懈可擊的表現，也不是因為子女接納這權柄而獲致的。它就如所有真正的權柄一樣，是從那位站在我們背後支持我們的而來。在軍隊裡，中尉的權力全賴上尉的支持，而上尉的權力亦建基於軍長的權力上。父母的權柄是靠賴神，祂讓他們有權管治他們的子女。因此，當父母犯錯，問題不是：「我若承認，孩子會有何反應？」問題乃是：「我若企圖掩飾過錯，裝作行得正確，神會怎樣想呢？」不論子女或父母，若是誠實，並公開悔改，神必給他加添榮耀。害怕承認罪過後，會失去在孩子心目中的地位和權威，正是魔鬼的虛謊。相反地，當你有勇氣去成為誠實的人，並你要求你的子女成為的人時，你的權威便真真正正確立和堅固了。從此你就是神可支持的權威人士。

我們可用這三個詞語，概述聖經對作父母的訓示：宣講、祈禱和保護。這些是基督徒父母學效神對祂的兒女般，教養他們的子女時，必須接納的一些責任：

1. 宣講

父母的教導，尤其是父親的教導，在我們今天的教會裡已恢復過來。聖經清楚而明顯地指出父親應該（甚至以身作則）教導他的子女事奉神。舊約時代的猶太父親更奉命在這事情上忠心。

「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懇懃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申命記六6-7

毫無疑問，縱使人們屢次嘗試滅絕猶太民族及其宗教，它們仍保存了幾千年。在家裡教導聖經，是今天迫切需要的，以加強牧師在講壇上的傳講和教導。當孩子和年輕人看見父母與牧師一同忠心地宣講神的話語，他們是何等深受感染。我們的家需要成為「學習中心」，研讀和操練聖經裡列出的敬虔生活原則。父母可能受試探，感到這些全是傳道人或主日學的工作，但聖經清楚指明此真理。啊，神為家庭存留了何等的福祉，父親貫徹始終地向他的家人宣讀聖經，引領他們走上屬靈的道路！要有效地模造年輕的生命，影響他們跟隨神的律法，實在沒有其他方法可以代替了。

2. 納禱

父母的禱告似乎在天庭裡有特別的能力。約伯大清早上便為他每一個子女獻上祭牲。撒但作證神已「……四面圍上籬笆圍護他和他的家，並他一切所有的……」（約伯記一10）。在摩西的時代，當殺戮的天使經過埃及全地，每家門柱上塗上羔羊血的，長子便倖免於難。神的命令是「每家一隻羔羊」。那以羔羊的血保護家人的父親，正完美而美麗地預表了新約時代的父親，他藉著祈禱和代求，使他的家人「在羔羊的血下」得蒙保守。他可說是他家庭的祭司。祭司的主要職事是為他的百姓向神說話。耶和華告訴何西阿，由於他們不再是祂的祭司，祂要忘記他們的子孫。美國今天面臨的痛苦，是培育了一代「忘記神」的子孫，因為父母已忽略了他們在這事情上的責任。當祂復興教會中的父親、母親，叫他們為子女祈禱及代求，我們便可看見孩子和年輕人得到神的喜悅與稱譽。撒旦畏懼禱告的父母，因牠們屬靈的攻擊下，便站立不住了。父母們，為著子女的緣故，跪在神跟前祈求得到祂應許賜給你全家的一切豐盛恩典。祂會垂聽你的呼求，並照著獎賞你及你的家人！

3. 保護

屬靈的權勢和能力集結一起，伺機摧毀家庭。保羅清楚地說我們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屬靈氣的力量爭戰。（以弗所書六12）撒但是「……這世界的神……」（哥林多後書四4），牠的惡魔充斥四周。在這種情況裡，維護及保存家庭的聖潔是必須的。這就是父母的責任，不使污穢、褻瀆之事進入家裡。申命記十一章二十一節把神命定的家比喻為「如天覆地」——這是聖經裡唯一一次用上此句子。家庭的避難所必須得到保護，不被任何邪惡影響（即使看來是如何單純無害）所侵入。聖經裡清楚地提出警告：「可憎的物，你不可帶進家去，……因為這是當毀滅的物。」（申命記七26）我們家裡不潔的東西，會是明顯的訊號，招到邪靈的攬擾。新生的基督徒應當小心潔淨他的家，不留下任何可使撒但把家佔據的東西。奉主耶穌的名，以及寶血的權柄，真真正正地「在家裡大掃除」，可令家庭成為美麗而聖潔的敬拜之家！父母們，讓我們保護我們的家和子女，在稱為「如天覆地」的地方裡——神命定的家——，給子女帶來種種裨益！

很多邪惡事情侵入家庭，因為當中的成員已失去神聖次序的福祉與保護。作丈夫的必須服在基督的權柄下，妻子服在丈夫的權柄下，子女也在父母的權柄下生活。撒但深知道神聖次序的力量，所以牠用盡千方百計，去破壞這家庭模式。但你可以按著聖經和神聖的次序，建立你的家庭，經歷神的能力帶來之福祉，讓神不斷膏抹你的家！

第九課

牧師與你

讀經與默想：以弗所書四 1 - 16
背經：帖撒羅尼迦前書五 12 - 13

引論

我們的主賜給我們神聖的代辦，去模造我們的生命，使我們可蒙祂悅納，成功地成為基督徒。這些代辦至少有主要的三個。首先，我們擁有神的話語。其次，我們有神的靈不斷作我們的教師和指引。我們也有屬神的人——我們的牧者。在這一課裡，我們會討論我們的牧者在我們的屬靈生命中擔當的位分。

「牧師」一詞按字面解是指「牧人」。敬虔的牧者向你伸出引導和援助的手，對你在與神的同行中，是極之寶貴的。在基督裡新生的人，走在嶄新而不熟悉的生命之路上時，若能跟隨及聽從在這路上走了許多年的人，確是獲益良多。培養一種熱切的渴望，盼求得到屬神的人餵養和引導吧！

I. 你的牧師

根據以弗所書四章七至十一節所言，牧師是神賜給教會的特別恩賜之一。神賜予教會（不是人）五重職事，作為教會的恩賜。正如神用祂自己的血買贖教會（使徒行傳二十二章八節），祂也賜給祂所買贖的教會作為監督、領袖和牧養祂群羊的職事。

當我們回顧舊約聖經，便看見摩西是牧師職事的一個好例子。神任命摩西成為祂百姓的領袖。他受到以色列人的尊敬，甚至尊崇。但不是神所得的尊崇，而是神願意以色列人的領袖獲得的尊榮。摩西是代表神向百姓說話。雖然這會眾的領袖之所以擁有此顯赫的權威，只由於神的旨意，但毫無疑問，神這揀選是有其智慧及美好的理由。

A. 神聖的次序

神知道（我們也該知道）一個企業、組織、家庭或教會若要成功，便必須有一位領導者。當中可以有幫工、工人、主管和助理，但只能有一位領袖。必須有一個人身居最高權力的位置，必須有一個人在重要事情上作決策。如果不能適當地執行，只會產生混亂。

教會比其他任何機構更需要這樣的編排。可是，教會不僅是一個企業。它不能依據社會、店鋪、工廠或其他機構的原則來管理。這些可由股東、董事等來管轄，但教會卻不可如此。若嘗試這樣做，便是忽略了三個事實：(1) 教會是由屬靈的律法，不是屬肉體的去治理，(2) 教會不是股東或由人組成的立案法團所擁有，它是屬於神的，(3) 神已任命牧師為地方教會的主要監督。我們的主宣稱這是祂的教會（馬太福音十六18）。耶穌基督是教會的唯一擁有者，有權去建立祂引為智慧的管理模式。

B. 神聖的溝通

在舊約時代裡，神想以色列人知道祂的心意，所以透過領袖摩西向祂的子民說話。我們至少有十六次讀到神對摩西說：「你要向以色列人這樣說……」。即使在以色列人當中有許多人身負要職，但神選用了這個方法。

新約教會雖然有聖靈居裡，仍採用同一程序。神這樣安排祂的教會，使祂可以藉著祂揀選的領袖，把祂的旨意傳達予聖徒。神透過教會的牧師，向會眾表露祂的方向。這在啓示錄第二、第三章致小亞細亞七教會的書信裡，可清楚看見。這些信息是向每間教會的「使者」說的。希臘文的“*aggelos*”（譯成「使者」）並不單單是指靈界的生靈而言，也可指著人說的。這詞語按字面解是「傳信息的人、公使、奉差派的人」。莊氏註釋（Strong's Commentary）說這詞語「暗指牧師」而言。這些使者就是七教會的牧師。你的牧師是傳達神信息的人。他從講壇傳講信息，是他認為對於品行所不可或缺的教導和原則，讓你及教會獲益不淺。牧師所傳達的，是他真切地感到屬神的旨意，建基於聖經的聖潔標準上。你的牧師在對神的敬畏裡，會教導和傳講他覺得正確的事情。（你的教會及其他教會之間，常在標準上存有一點分歧。可是，你有義務去遵行你牧師的教導，不理會別人做些甚麼。）

II. 他對你的責任

讓我們看看你的牧師作為神的僕人時，他從神那裡奉派甚麼莊嚴的職事。

A. 裝備

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四章十二節裡，告訴我們神為何賜給教會各種職事的恩賜。目的是「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現在，當我們說「為要成全聖徒……」，我們不是單指成熟方面，也指到預備參與事奉。這樣是為了使聖徒可以建立基督的身體。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以弗所書四 1 2

藉著神的話語和聖靈，你的牧師正引導你進入神國度裡很有效用的位置。祂想你在屬靈上成長，以致你的生命成為別人的祝福。

B. 餵養

保羅在使徒行傳二十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裡，談到屬靈的牧者於職事方面有何責任：

「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祂用自己血所買來的。我知道我去之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不愛惜羊群。」

傳講神的話語，可使你得救。當牧師忠心地傳揚神的話語，你的靈魂便得到餵養。羅馬書十章十七節告訴我們：「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你一生裡不要失去對神話語的渴慕。記著你那位蒙神呼召的牧師，正是傳講和教導能拯救你靈魂的話語。此外，牧師就像看守羊群的牧羊人一樣，趕走豺狼。這些豺狼代表了假師傅，他們企圖把虛假的道理帶到教會裡。知道你的牧人時刻看守著，慎防羊群被擊散，對你確有好處。耶穌說好牧人是「既放出自己的羊來，就在前頭走，羊也跟著他，因為認得他的聲音。羊不跟著生人，因為不認得他的聲音，必要逃跑。」（約翰福音十四—5）

在耶穌的時代，牧人就是羊欄的門。羊群認得他的聲音，只會跟隨他。我們也像羊群一樣，認得我們牧人（我們的牧師）的聲音。即使四周響起很多聲音，我們只辨別我們牧人的聲音，他指引我們每天的生活。

使徒彼得亦在彼得前書五章二至四節裡，勸勉基督徒領袖餵養神的子民：

「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

C. 守望

作為一位監督，你的牧師亦是那看守者。他監察你的屬靈成長，也看顧你的靈魂，並為此向神交賬。

「……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儆醒，好像那將來交賬的人……」希伯來書十三17

作為一位守望者，他的責任十分重大。當他看見你走入歧途，他若不警告你從罪惡的路上回轉，神必要向他追討使你遭逢厄運的罪（以西結書三17—18）。你的牧師明白到他的責任重大，是福音的使者，所以不能對那引領眾人預備迎接基督再來的工作掉以輕心。因此，為了看守你的靈魂。他從神話語而來的信息，能鼓勵、感動、堅固和激發你的心，使你不致失落。

正如你現在清楚明白的，你的牧師在你的屬靈成長和達致完全的階段裡，擔當了重要的責任。很多人之所以離棄神，回到世界裡，是由於他們沒有像正常的基督徒般成長。被聖靈充滿後，有一段成長的時間。彼得後書三章十八節告訴我們：「……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這經文暗示在我們與神的同行中，應當不斷的長進。成長包括前進，它也包括活動。這節經文的第二部分是十分重要，當我們愈發認識我們的主及祂的話語，我們便愈少誤入虛假的教導裡。耶和華在舊約時代中對祂的百姓說：「我的民因無知識而滅亡……」（何西阿書四6）。那麼知識是從何而來？知識是藉著神的話語和事奉帶來的幫助，傳授予我們的。

希伯來書六章一節是另一節與我們的成長和我們的事奉相關的經文。「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作者囑咐我們不要竄改教義或教會的基要真理，因為這是使徒們小心定下的，也是我們永不可違背的神聖重任。可是，他鼓勵我們在這根基上建立。要正確地建立我們的生命，便必須得到指引。我們再次在此看見忠心的領導是非常重要的，可引領我們，幫助我們在穩固的根基上建立時避免犯錯。

III. 你對他的責任

A. 尊敬

保羅勸勉我們要格外尊重我們屬靈的領袖：

「弟兄們，我們勸你們尊重那在你們中間勞苦的人，就是在主裡面治理你們、勸戒你們的；又因他們所作的工，用愛心格外尊重他們……」帖撒羅尼迦前書五
12-13

彼得前書二章十七節說：「務要尊敬眾人」。聖經亦吩咐我們尊敬那當尊敬的（羅馬書十三7）。這若只是針對人的權柄而言，那麼我們更當尊重那擁有屬靈權柄的人！事實上，那善於管理教會的，「當以為配受加倍的敬奉；那勞苦傳道教導人的，更當如此。」（提摩太前書五17）

B. 支持

你可以從幾個途徑去支持你的牧師。其中兩個重要的途徑是金錢和忠心。

1. 金錢

你在金錢上支持屬神的人是很自然的事。你對他的欣賞，推動你想成為他的祝福，正如他曾給你祝福一樣。這個理解是建基於聖經，因為保羅為著事工的奉獻，問哥林多的信徒說：「我們若把屬靈的種子撒在你們中間，就是從你們收割奉養肉身之物，這還算大事麼？」（哥林多前書九11）

「你們豈不知為聖事勞碌的，就吃殿中的物麼？伺候祭壇的，就分領壇上的物麼？主也是這樣命定，叫傳福音的靠著福音養生。」哥林多前書九
13-14

神已命定用什一奉獻來支持教會事工。在神的計劃裡，什一奉獻的意思是把我們十分之一收入獻予神的工作。

2. 忠心

常常忠於你的牧者。不要讓自己批評他的風格或方法。當別人如此批評他時，你要常站在他的一邊，為他辯護，或為他祈禱。神的話教導我們不要伸手加害祂的受膏者（撒母耳記上二四6-10）。忠心還包括定期參與崇拜聚會。事實上，希伯來書十章二十五節便記載了這命令。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

除此以外，當你的牧師感到需要一起為著教會復興或特別的屬靈需要而祈求時，你當快快地在禁食及禱告的日子裡支持他。學習合作的福祉。沒有甚麼比知道你常在你的崗位上盡忠，是他可信賴的人，更叫你的牧師心靈復甦。

C. 順服

我們必須順服我們屬靈領袖的權柄，這是神加給我們的另一項責任。

「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且要順服；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儆醒，好像那將來交賬的人；你們要使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不至憂愁；若憂愁就與你們無益了。」希伯來書十三17

你的領袖很渴望幫助和看見你的屬靈需要得到照顧。惟有你願意服從他的教導、建議和意見，這才可辦得到。你可從神的話語裡，注意到它特別強調我們要順服神所呼召的聖職人員。在你容讓自己由於教會現存的情況而批評或反抗你的牧師，或由於牧師的領導方式或風格，使你不能與他建立關係之前，正是你禁食及祈禱的時候，直至神改變你或他，或改變目前似乎攔阻你的境況。讓我們看看聖經，留意不向神的聖職人員表示適當的尊敬，會招致甚麼結果。民數記十二章和十六章列出了三個例子，可見以不當的態度對待神從會眾選召出來的人，會有甚麼後果。同時讓我們記著：「……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羅馬書十五4），而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哥林多前書十一1）。

首先，我們看見摩西的姊妹和兄弟愈來愈不敬重他。他們甚至膽敢論斷他。他們暗諷摩西只是凡人罷了，卻獲得過大的權力。而且，米利暗和亞倫不也是神所膏立的嗎？這便是他們的想法和批評了（民數記十二1—2）。神聽見這話，就簡短地回答他們（第4—8節）。跟著，可怕的審判臨到米利暗，她患了大麻瘋（第10節）。她被關鎖在營外七天，在會眾面前大大蒙羞。而她之所以得醫治，是由於她曾拒絕尊敬的人為她祈禱（第13節）。以行動或言語反對屬神的人，只是自招困境。若不克服這種心態，他只會感到心痛。

第二件事情記載在民數記第十六章，摩西受到輕視和指責，說他獨攬大權。可拉、大坍和安起來攻擊摩西和亞倫，指控他們擅自專權，如他們所說，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他們竟敢自高超過耶和華的會眾（第3節）。他們甚至怪責摩西沒有在那時候領他們進入迦南（第13節）。他們拒絕認可神所命定的領袖與其餘會眾之間存著的分別。因此他們在神的審判下死得很可怕（第31—35節）。今天，這種心態仍然存在，企圖在教會裡進行攻擊。每當你感覺及看見這心態在運行，千萬不要認同它。

第三個事例記載於民數記十六章四十一節，神命定的領袖摩西又再受人輕蔑。雖然以色列人已親眼目睹那些羞辱屬神的人有何下場，信而稱榮三羊令壯體鎗靈爐灑苦哉同一個人。他們發怨言說：「你們殺了耶和華的百姓了。」他們已準備承替那些死在神手下的叛黨。他們不單拒絕尊敬摩西，還指控他施行暴政（殺害那些反對他的人）。就如叛黨常作的，他們的指責全是不盡不實。那些喪命的人，都不是「耶和華的百姓」。而擊殺他們的，並非摩西，乃是神。摩西不是獨裁者，他只是遵行神的命令。這場叛變引致一萬四千七百人死亡（第49節）。這亦表明了在神眼中，他們的背叛是何等可惡。

差不多所有教會爭端，都是由於拒絕敬重神選立的牧者而引起的。當教會繼續存著這種心態和態度，內裡有些東西便死了。讓我們記著要常常接納我們的牧師為神所命使神的國度蒙福。

這不是要我們確認牧師常是對的。不過，他永是牧師——至少直至神除去他的職分為止——，他若犯錯，神必看顧整件事情。

我們的大牧者耶穌基督對那些要成為祂們徒的人說：「跟從我。」聖經亦勸勉信徒「……效法神，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以弗所書五1），也跟從祂選立的牧者，正如他們跟隨基督（腓立比書三17；哥林多前書十一1）。神的話語教導我們跟從、敬重和相信屬祂的人，並與他同工。他代表了我們天上的牧者，所以我們應當「……跟隨他的腳蹤行」（彼得前書二21）。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一章六節裡，使徒保羅描繪了牧師與會眾的理想關係。他說：「……就效法我們，也效法了主……」。這關係真美麗！這亦是神想你與你的牧師建立之關係。

—完—

第十課

聖靈的恩賜

讀經與默想：哥林多前書十二 1 — 12

背經：彼得前書四 10 — 11

引論

新約教會對耶穌基督有深厚的信心和冀望。無論使徒往何處去，都期望主與他一起，施行神蹟和奇事！事實正是這樣！「門徒出去，到處宣傳福音，主和他們同工，用神蹟隨著，證實所傳的道。」（馬可福音一六 20）這全由耶路撒冷開始。主耶穌升天後不久，大街小巷都聽見樓房上傳來說方言的聲音。成千上萬的人均大感驚訝，不到一天，教會便加添了三千人（使徒行傳二）。早期教會的力量真大！當我們回顧教會歷史的美麗紀元，感到榮耀極了！而且知道這能力同樣臨到今天的教會，更叫人興奮不已！

沒有適當地強調聖靈在信徒的生命中，以及在教會裡的地位，便無法在教會內找到真正的屬靈生命。這一課討論的，是聖靈在個人生命中，在地方教會內，以及在整個教會裡運行的過程。

I. 超自然能力

主已在教會的屬靈方面，加上了運行的能力。教會必須擁有聖靈運行時奇妙的同在。使徒行傳裡發生的榮耀事情，是由於運用了聖靈的恩賜。我們一次又一次地看見早期的基督徒順服在神之下，而種種神蹟奇事亦把他們推向得勝的路上。以下是一些例子：

兩位使徒在禱告的時候，上聖殿去。有一個生來瘸腿的人，坐在美門求乞；突然間，超然的信心和神奇的力量使那人能行走跳躍，他便走著跳著進了聖殿讚美神。圍著觀看的人滿心希奇驚訝（使徒行傳三）

使徒彼得和約翰因為向人傳道，被下在監裡。他們站在大祭司和長老面前，滿有超然的智慧地回答他們。「他們見彼得、約翰的膽量，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就希奇，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使徒行傳四13）逼迫再之臨到，所有使徒都被監禁了。他們的罪名是在耶路撒冷散播他們的教義。在公會前辯護後，他們受到拷打，還被警告不可奉耶穌的名講道。他們在耶穌基督裡的信心極大，而且勇敢堅毅。「他們離開公會，心裡歡喜，因被算是配為這名受辱。他們就每日在殿裡，不住的教訓人，傳耶穌是基督。」（使徒行傳五41—42）

一位傳道者更為那些用石頭打死他的人祈求神的饒恕（使徒行傳七60）。天使也伴著屬神的人（使徒行傳五2、20，一二7、10，二七23—24）。一個常逼迫信徒的人，被神的手擊打，終而成為一位偉大的使徒（使徒行傳九）。天使從監獄釋放了彼得（使徒行傳一二7、10）。所有宗教背景的人都奉耶穌的名受洗，被聖靈充滿：耶路撒冷的猶太人（使徒行傳二）、撒瑪利亞的撒瑪利亞人（使徒行傳八）、哥尼流家裡的外邦人（使徒行傳一〇），還有以弗所裡施洗約翰的跟隨者（使徒行傳一九）。

在第一世紀裡，屬神的人傳講神的福音時，發生許多超自然的事。「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還有許多人，帶著病人和被活鬼纏磨的，從耶路撒冷四圍的城邑來，全都得了醫治。」（使徒行傳五12、14、16）為了發揮教會的真正效能，我們能明白聖靈的恩賜，而且知道這些恩賜如何在我們當中運作，確是重要。在 Myer Pearlman 的《認識聖經教義》（Knowing the Doctrines of the Bible）一書裡，他說道：「從聖靈的教義在聖經裡佔有的位置看，它在救贖真理上可謂名列榜末。除了約翰二、三書，新約聖經每一卷書都提及聖靈的工作。可是，它卻常被人忽略。形式主義及害怕狂熱盲信，產生了對於著重聖靈在個人經歷上的工作，一種反動作用。自然地，這形成靈命的死亡，因為離了聖靈便沒有精要的基督教。真正的教會（基督的身體）必須有聖靈的彰顯。在聖靈恩賜的運行中，我們顯明了神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肉體裡運行的同樣能力。」

我們必須記著，聖靈的恩賜和聖靈的賜予是有不同的。聖靈的恩賜是聖靈在某一時刻特別臨到我們時，賜給我們的超自然禮物。聖靈的賜予是賜給個別信徒的能力，使他們獲得救恩，又可隨時運用。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八至十節裡列舉了聖靈的恩賜。這些恩賜就是屬靈的力量，藉著教導信徒，領人歸主，從而建立神的教會。它們可分成下列各項：

A. 超然的認識

- 1. 智慧的言語
- 2. 知識的言語
- 3. 辨別諸靈

B. 超然的行動

- 1. 信心
- 2. 行異能
- 3. 醫治的恩賜

C. 超然的話語

- 1. 作先知
- 2. 說方言
- 3. 翻方言

有關這些恩賜的目的，記載於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七節：「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這些恩賜是用來栽培整個教會，建立基督的身體。

II. 聖靈的恩賜

A. 智慧的言語

按新約聖經所言，這恩賜是：管理的技巧（使徒行傳六3）、與教外人交往的謹慎（歌羅西書四5）、小心傳授真理（歌羅西書一28）、解釋和應用經文（馬太福音十三54），以及敬虔和公義生活所需的知識（雅各書一5，三13）。智慧的言語代表了在以上及相關的情形裡能超然地運用智慧。

B. 知識的言語

知識的言語是福音書和書信裡（哥林多後書二14，十5）所指神超然的知識，也是對於神與人的職責所具備的知識（歌羅西書二3；羅馬書二20）。智慧與知識之間的分別，似乎在於知識是對神聖事物的洞察，而智慧是處理這洞察的能力。《腓氏字典》（Thayer's Lexicon）說，當「知識」和「智慧」用在一起，前者似乎是指本身的知識，後者是展現於行動中的知識。

C. 信心

這裡的信心是指「行奇事的信心」，可稱為「特殊的信心」。這有別於得救的信心。雖然以弗所書二章八節把得救的信心形容為一種恩賜，但在這一段經文裡，「恩賜」與「作為」是相對而言的，而在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九節裡，「信心」是指聖靈特別的賜予。Donald Gee 形容信心的恩賜「會在特別的危急關頭或千載難逢的機會，臨到神一些僕人身上，使他們大有能力，超越對神的自然和一般信心，而且在他們的靈魂裡有堅定的信心，叫他們勝過萬事。」請參考馬太福音十七章二十節及馬可福音十一章三十二節。

D. 醫治的恩賜

這是神藉著禱告，超然地使病者得康復。一般的信徒，以及有特別職事的，均授權去為病者祈禱（馬可福音十六18及雅各書五14）。它不是指彰顯此恩賜的人，有能力醫治每一個人，還須顧及神的主權和病者的態度與屬靈情況。即使基督也受限於人的不信，不能施行祂的神蹟（馬太福音十三58）。

E. 行異能

神施行的神蹟可分幾種：物質上的、肉體上的和屬靈上的。在肉體的範疇裡，神蹟和醫治又各有不同。神蹟是即時的；而醫治可以是一個自然的康復過程，始於發揮醫治的效能。神蹟使自然的正常程序停頓了，產生醫治的功用。有關這恩賜的運行，可參看使徒行傳五章十二至十五節及十九章至十一至十二節的例子。

F. 說預言

操練說預言的恩賜，並不只在於講道。講道常是探研現存啓示後的成果。預言是源於自發的屬靈默示。它原不是為了取代講道或教導，而是從神的默示去補足它。預言是藉著先知從神而來的超自然信息。它類似翻方言，但之前是沒有方言的信息（哥林多前書十四5）。Harold Horton說：「在最簡單的形式來說，預言就是從神所得的默示，也是神所膏抹的話語。它完全是超自然的。正如說方言是以不懂的言語說出超自然的話來，預言乃是用明白的言語說出超自然的話。」

說預言和翻方言都需審慎的判斷。人若運用這些恩賜，均當願意讓別人去判斷他們所說的是否由主而來。要判斷教會裡的屬靈事宜，最終的權威自然是會眾的牧師。「至於作先知講道的，只好兩個人，或是三個人，其餘的就當慎思明辨。若旁邊坐著的得了啓示，那先說話的就當閉口不言。」（哥林多前書十四29—30）

在說預言和翻方言時，聖靈利用人過去的知識和性格，透過人而說話。有人質疑當中會否出現誤用語言的情況。主會膏抹錯誤的文法嗎？由於神不是機械式地使用人作為祂的工具，他會以先知的言語和心態去表達他的信息。在運用這恩賜時，我們可聽見南方話、北方話、東方話、西方話、城市或鄉村的表達方式與口音。

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三節說：「但作先知講道的，是對人說，要造就、安慰、勸勉人。」這些就是說預言的目的了。

G. 辨別諸靈

神已命定透過運用這些恩賜，教會裡存有超然的能力。但由於（正如古語所云）「魔鬼會偽造現象來配合神的真實情況」，神必須給予教會一個方法去查究那些彰顯是否從神而來。這便是辨別諸靈的能力。這恩賜可從兩個試驗方法查核出來：實踐的（馬太福音七15—23）和教義的（約翰一書四1—10）。諸靈可分為三類：屬神的、撒旦的及屬人的。這恩賜能幫助我們辨別人的屬靈品格。可是，這恩賜必須從鑒察人性的天然洞察力分別開來，而且肯定不是抱有吹毛求疵的心態。

H. 不同的方言

擁有這恩賜的人，能超然地說出他從未學過或從不理解的語言。以賽亞預言終有一天，神的子民會用這方法說話。「先知說：『不然，主要藉異邦人的嘴唇，和外邦人的舌頭，對這百姓說話。』他曾對他們說：『你們要使疲乏人得安息；這樣才得安息，才得舒暢；……』」（以賽亞書二八11—12）若要明白說方言的恩賜，必須認識說方言是可分成三種：

1. 最初的印證

接受靈洗後原有的印記（使徒行傳二4，十46，十九6）。

2. 個人的造就

（哥林多前書十四4、18；羅馬書八26—27）許多被聖靈充滿的聖徒，在他們個人的靈修或在教會聚會中作個人敬拜（當整個教會以讚美或禱告敬拜神）時，這說方言的顯示便頗明顯了。聖靈在這時候為神的兒女代禱。

3. 造就教會

（哥林多前書十四5，12）這便是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十二節所說的恩賜。這也是對教會發出的明確信息。神有時不用解釋方言，便利用它向教會說話，但必須極之小心運用這方法。（哥林多前十四27—28）

I. 翻方言

說方言的恩賜，就是能夠超然地運用從未學過的語言說話。而翻方言的恩賜，是使聽者明白這語言所說的是甚麼。這亦需一種超然的能力在運行（哥林多前書十四5、27—28）。正如說方言一樣，發出的話語是從聖靈而來，是神所默示的，而非源於人的智能。此外，翻方言也像其他方言一樣，不是腦子所設想出來的，乃是自然而然地藉著屬靈的印象而來。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五節說，說方言加上翻方言，就等於說預言了（不是講道）。那麼為何不只說預言呢？因為說方言是為了向不信的人作證據（哥林多前書十四22）。

II. 言語恩賜的守則

閃電可毀壞樹木，把房屋燒了，而且傷害人命，但它的本質與發電廠裡產生出來的電力是一模一樣的。兩者的分別在於對能力的控制。哥林多前書十四章指出我們需要「控制」，以調整聖靈恩賜的運作，尤其是那些能讓我們超自然地說話的能力。哥林多教會極需這種教導，今天的教會也不可忽略這寶貴的知識。

A. 平衡

整章聖經三番四次提出警告：凡事不要走上極端。哥林多信徒在說方言上沒有節制。保羅提醒他們在教會聚會中，應有人負責翻方言和說預言，以致人能理解所說的是甚麼。

B. 造就

這些恩賜的目的，是藉著激勵信徒，使未得救的人回轉歸向神，從而建立教會。但保羅說，若不信的人進到教會，只聽見沒有翻出的方言，他會斷定那些人是瘋狂了（參第12、23節）。

C. 智慧

「弟兄後，在心志上不要作小孩子……」（第20節）。換句話說，要具備良好的常識。在運用屬靈恩賜時，應當也有充足的智慧。

D. 自制

有些人可能說他們是無法安靜，必須把話說出來。但保羅說：「先知的靈，原是順服先知的」（第32節）。意思是擁有這超然話語的人，當需要自制時，他是可以控制自己口裡所出的話。請讀第二十八節。

E. 次座

神按合宜的方法行事。若真是聖靈的運行，不會發生不合規矩或使人蒙羞的事情（第40節）。對教外的人來說，可能感到一片混亂。但對那些認識聖靈運行的人而言，它是滿有「神聖的次序」。你若曉得神所成就的事，便會看見萬事都互相效力。當事情是按著規矩合宜地進行，便發現謙虛、自重和神尊在當中掌權了。

F. 願受教

第三十六和三十七節暗示一些哥林多信徒可能厭惡教會領袖的教導。但保羅在全章聖經裡，推論他們所有人都必須遵從一個模式，而且願意受教。保羅提出這些言語恩賜的守則，是因為這能力是需要控制的（否則無需這教導）。

我們必須辨別「彰顯」和「反應」。舉例說，電燈泡的光，就是電力的「彰顯」。藉著光影顯自己，就是電力的本質。另一方面，當人接觸充了電的鐵片，立刻大叫一聲，這就是對電力的「反應」。這也可應用在屬靈能力上。哥林多前書十二章七節形容聖靈的恩賜是聖靈的彰顯。但許多常稱為聖靈彰顯的行動，其實是人對聖靈運行的「反應」，諸如大叫、哭泣、舉手、跳躍、奔跑等等。有關這方面的認識，是有實際的價值，可幫助我們看重和認可聖靈的工作，卻不會將聚會中發生的任何事情，歸為聖靈的彰顯。批評者（忽略這裡提出的區別）錯誤地作出結論，認為由於個別信徒的舉止可謂不雅，這人便不是受聖靈的感動。這種批評就像一個人看見令一個觸電的人大聲呼叫的滑稽樣子，便說：「電力不是這樣的！」聖靈的感動有時是如斯有力，自然產生強烈的反應。

經歷了許多個世紀後，福音信息仍是永不改變。早期教會昔日行神蹟奇事的能力，今天仍然運行在教會裡。使徒保羅說：「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

（希伯來書十三8）耶穌基督在第一世紀的五旬節開展的教會，已存留至二十世紀末。今天的教會正懷著早期教會的期待，以悸動之情服事它的世代。聖靈的恩賜仍在永生神的教會裡，滿有能力地運行不息！

—完—